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袁胜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的，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保持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91,420,8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秘办。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诺瓦星云	指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袁胜春、宗靖国
繁星管理	指	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西安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诺千管理	指	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西安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千诺管理	指	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西安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嗨动	指	全资子公司“北京嗨动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钛铂锶	指	全资子公司“西安钛铂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Novastar Europe	指	全资子公司“Novastar Technology Europe B.V.”
Novastar North America	指	全资子公司“Novastar North America Inc.”
Visionstar	指	控股子公司“Visionstar Tech Co., Ltd.”
上海钛铂思	指	全资孙公司“钛铂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达孜达成	指	达孜达成天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智多晶、智多晶及其关联方	指	西安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振远基业	指	北京振远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国旭宏业	指	北京国旭宏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氮微	指	德氮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裕太微	指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开发行	指	首次公开发行 1,284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A 股	指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CAGR	指	复合年均增长率，是一项投资在特定时期内的年度增长率。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是一种由固态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制成的发光器件，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光能而发光。
色域	指	显示设备所能显示的彩色范围，在某个色彩空间中所占的百分比，在同一个色彩空间里，色域越高的显示设备所能显示的彩色范围就越宽广。
灰阶	指	显示器最暗的黑到最亮的白之间的亮度层级关系，如 LED 显示屏灰阶为 256 级，代表从黑到白共有 256 种亮度变化。
帧率	指	用于测量显示帧数的度量，测量单位为“每秒显示帧数”(frame per second, FPS)或“赫兹”(Hz)，一般来说 FPS 用于描述视频、电子绘图或游戏每秒播放多少帧，高帧率即更流畅、更逼真的视频动画。

超高清	指	Ultra High Definition 代表“超高清”，是 HD(High Definition 高清)、Full HD(全高清)、Quad HD(八倍 HD)的下一代技术。国际电信联盟(ITU)发布的“超高清 UHD”标准的建议，将屏幕的物理分辨率达到 3840×2160 及以上的显示称之为超高清，是 Full HD(1920×1080)宽高的各两倍，面积的四倍。
4K、8K、16K	指	4K 分辨率宽高为 3840×2160，总像素数是 Full HD 的 4 倍；8K 分辨率宽高为 7680×4320，总像素数是 Full HD 的 16 倍；16K 分辨率宽高为 15360×8640，总像素数是 Full HD 的 64 倍。
ASIC	指	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专用集成电路，是指应特定用户要求和特定电子系统的需要而设计、制造的集成电路。
芯片、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的缩写，即集成电路，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通过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在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液晶显示器
MLED	指	Mini/Micro LED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诺瓦星云	股票代码	301589
公司的中文名称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诺瓦星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an Novastar 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ovast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胜春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云水三路 1699 号诺瓦科技园 2 号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07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8 号西安软件园秦风阁 D 区 401”变更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科技二路 72 号西安软件园零壹广场 DEF101”。2023 年 6 月 25 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云水三路 1699 号诺瓦科技园 2 号楼”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云水三路 1699 号诺瓦科技园 2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075		
公司网址	www.novastar-led.cn		
电子信箱	dongmiban@novastar.tech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翁京	刘朋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云水三路 1699 号诺瓦科技园 4 号楼 3 层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云水三路 1699 号诺瓦科技园 4 号楼 3 层
电话	029-89566565	029-89566565
传真	029-89566565	029-89566565
电子信箱	dongmiban@novastar.tech	dongmiban@novastar.tech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秘办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姜纯友、王亚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汪兵、佟牧	2024年2月8日-2027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元）	3,279,602,567.48	3,054,242,163.98	7.38%	2,173,989,42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3,104,257.02	607,122,250.40	-2.31%	308,246,74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5,738,186.73	588,026,586.34	-2.09%	297,219,12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205,230.08	253,654,896.26	-88.09%	-90,241,592.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57	8.76	-25.00%	4.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57	8.76	-25.00%	4.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8%	33.01%	-15.63%	22.87%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资产总额（元）	5,439,731,974.71	4,174,450,570.74	30.31%	3,016,781,86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61,659,335.62	2,152,049,364.56	70.15%	1,526,443,091.1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81,142,701.58	881,805,099.14	808,111,987.01	908,542,77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555,872.44	201,855,841.24	136,299,161.34	132,393,38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483,089.76	196,611,132.89	134,095,721.88	128,548,24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46,609.88	99,473,296.35	-101,544,244.59	95,522,788.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4.71	139,470.77	30,065.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42,496.26	21,888,917.38	11,140,209.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876,227.55		903,333.57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259,585.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6,867.80	58,626.76	-936,475.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5,550.33	456,438.06	331,538.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3,021.24	3,447,788.91	1,700,638.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2			
合计	17,366,070.29	19,095,664.06	11,027,619.7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个税手续费补贴。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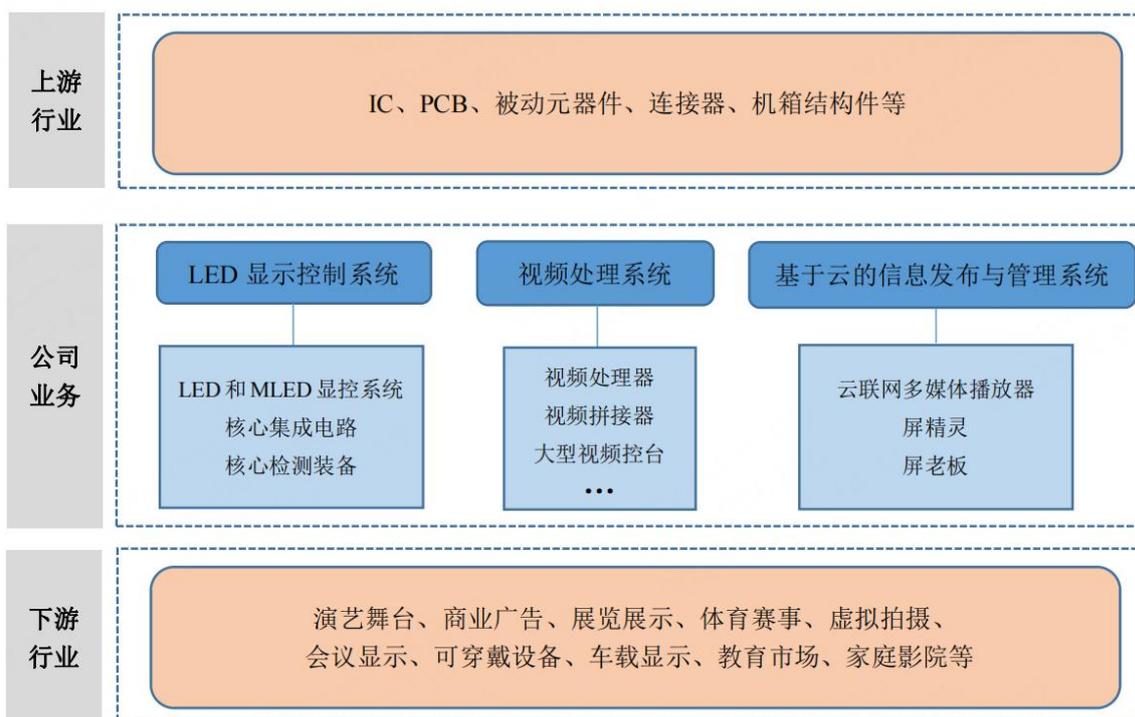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行业分类

公司聚焦于视频和显示控制核心算法研究及应用，为用户提供专业化软硬件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业务主要分为三大板块：LED 显示控制系统、视频处理系统、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 LED 显示、超高清视频的各种领域，为下游终端客户提供从显示控制、视频处理至云端在线管理全链路的功能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二）行业产业链情况



（三）行业应用领域

随着全球信息化水平提高，显示已成为信息传递的主要渠道之一，其下游应用领域非常广泛。LED 显示屏作为主要显示媒介之一，被广泛应用于演艺舞台、指挥中心、竞技赛事、展览展示、商业广告、虚拟拍摄、庆典活动、电视演播、信息发布、创意显示、智慧城市、会议活动等领域。随着 MLED 的快速发展，LED 显示屏的应用场景进一步拓宽，逐渐从户外走入室内、从专业市场向商业和消费市场覆盖。

应用场景	介绍
演艺舞台	LED 显示屏具有亮度高、色域广、对比度强、视角大、可无缝拼接和异形定制等特性，能够展示形象更为多样的图片、音像及视频资料，为舞台设计带来无限创意，增强演出沉浸感与吸引力，因此被广泛应用于专业剧场演出、文艺晚会、演唱会等室内外文娱演出中，成为艺术表现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指挥中心	LED 显示屏能够实时展示各种信息，帮助指挥人员快速洞察不断变化的场景，提高决策效率；LED 显示屏具备良好的图像显示功能，可将复杂数据进行生动的可视化展示，帮助指挥人员更直观地理解数据含义；通过多屏联动功能，LED 显示屏可以实现信息的同步展示，使指挥人员能够同时关注多个重要指标。因此，LED 显示屏已成为指挥控制中心的首选可视化设备。
竞技赛事	大型竞技赛事需要清晰、及时、准确地显示比赛实况，LED 显示屏可以根据比赛要求进行尺寸、分辨率、亮度等全方面个性化定制，而且能够适应户外环境，已成为体育、电竞等竞技赛事的标配。LED 显示控制系统能够控制屏幕显示比赛实况，回放精彩场面、慢动作、特写镜头等，给观众带来高品质的视觉体验。
展览展示	LED 显示屏具有高亮度、高对比度的显示效果，能够确保在强光环境下将信息清晰地传达给观众；LED 显示屏具有轻薄和可定制的特性，使其能够适应各种空间环境；LED 显示屏可轻松实现内容的即时更新和切换，满足不断变化的展览展示需求；此外，LED 显示屏还可与 3D、AR/VR 等技术结合，更鲜活地展现人物、物件和历史，给观者带来更沉浸的体验。当前，LED 显示屏被广泛用于展览厅、博物馆、科技馆等场景。
商业广告	传统平面静态广告存在传递信息量少、静态展示效果有限、内容更新成本较高等缺点。LED 显示屏可实现高质量视频播放，凭借其视觉效果，可有效提升信息传递量，而且具有维护成本低、内容更新快等优点，近年来在广告传媒行业中普及度大幅提升。
虚拟拍摄	相较于传统绿幕技术，虚拟拍摄技术融合 LED 显示屏与虚拟摄像系统、空间定位系统、实时渲染系统，采用数字虚拟画面作为“场景”，直接替代“非大量重复使用的布景搭建”，有节约现场资源与时间的作用；演员直接在虚拟环境中表演，带入感更强，拍摄效率和效果更好。在满足影视高标准定制化上，LED 显示屏技术与虚拟拍摄的结合具有较大潜力。
庆典活动	LED 显示屏具备亮度高、色域广、对比度强、视角大、防水性好、无缝拼接等特点，天然适合用于户外庆典活动的屏幕显示，因此周年庆典、文体活动开闭幕式等场合对 LED 显示屏的使用越来越多，用以增强庆典活动氛围，营造出气势恢弘并且极具现代感的壮观场面。
电视演播	LED 显示屏能够满足电视演播时无反光、无色差、高动态、高帧率、广色域和无缝拼接等要求，突破了传统演播厅受室内及空间大小的限制、无法完成高质量的背景转场和直播切换等技术痛点，使节目录制摆脱了场地限制，提升了演播厅的科技感，为编导人员的艺术创作拓展了空间。
信息发布	目前，LED 显示屏已大量应用于国内外机场、车站、医院、学校等公共场所的信息发布，包括航班信息、车次信息、诊疗指引信息、通知公告等。这种信息发布模式实现了各显示屏的远程集中控制和统一管理，可以随时插播新闻、紧急通知等各类即时信息，便于企事业单位基于网络构建信息发布系统，及时、精准地向受众传递信息。
创意显示	LED 显示屏的可拼接特性使其能够随意拼接成各种不规则形状，根据建筑物整体结构和环境选择特定的安装方式，大小和尺寸可按照现场要求进行定制。在外形上，LED 显示屏可定制为弧形、球形、拱形、不规则多边形等，能第一时间吸引受众者的眼球，达到更好的宣传效果。在技术上，3D 显示、AR/VR 等新技术被引入到 LED 显示屏中，给创意显示带来更多的可施展空间。
智慧城市	随着显示屏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等不断完善更新，各种智慧城市显示终端的应用越来越普遍，屏产业与智慧城市生态相结合而形成的 LED 智慧城市显示终端也被逐渐广泛应用，尤以灯杆屏、智慧监控、指挥交通显示、智慧行人过街系统等推广应用，LED 显示给智慧城市终端显示带来更多可能。
会议活动	会议显示屏以大尺寸显示屏作为展示窗口，融入人机交互、多媒体信息处理和网络传输等功能，不仅能实现会议记录、影音播放，还可以使视频会议和电话会议便捷化，有助于提高会议效率，降低会议成本。
家庭影院	显示设备是家庭影院配置的核心，投影仪可提供沉浸式观影体验，但需暗室和较高维护成本；而 LED 直显大屏无需暗室，维护简便，能提供稳定的画质服务，是追求优质视觉体验用户的首选。在这样的市场环境下，Mini LED 显示屏以其在画质、智能化功能以及成本效益上的优势，正成为家庭影院配置的热门候选，在未来家庭娱乐领域有望占据重要地位。
车载显示	随着智能驾驶和互联网技术发展，车载显示屏不断向大屏化、多屏化、人车互联方向发展，逐渐成为人车交互的重要窗口。车载显示不仅要具备辅助驾驶等基本功能，还要最大程度满足驾驶人员的体验感。Mini LED 相较于其他新型显示技术具有更高的性价比，可以弥补传统显示屏对比度低、色域窄的问题，在亮度、对比度和功耗等方面展现出优越的性能优势。
教育市场	随着互联网发展，教育行业的设备数字化集成不断推进，各个阶段的学校都在不同程度上采用电子化设备进行会议报告、教学等工作。Mini LED 具有高对比度、高色域、低功耗等特点，能够应用于智慧教室、报告厅、校史展厅等场景，并带来良好的显示效果。

（四）行业现状及趋势

1、全球 LED 显示屏市场稳健增长，其中 MLED 快速增长，拓宽显控产品市场空间

LED 显示是数字化时代信息传播的重要媒介。受益于 LED 芯片切割及封装技术的进步、原材料成本的降低及点间距的微小化，LED 显示屏也向高密度、高清晰度、高可靠性发展，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据 Trend Force 预测，2024 年全球 LED 显示屏市场规模达到约 75.16 亿美元，同比增长约 3%，2025 年有望达到 79.71 亿美元，2028 年有望达到 102.36 亿美元，2023-2028 年的 CAGR 为 7%。

随着发光芯片尺寸的下降、生产工艺的成熟和成本的下降，LED 显示屏的应用场景和市场空间进一步拓宽，逐渐从户外走入室内、从专业市场向商业和消费市场覆盖。目前，MLED 显示逐渐成为市场新的增长点。与传统 LED 相比，MLED 显示效果更佳，具有高亮度、高分辨率、低功耗、高集成、高稳定性等特点。近年来，行业内也持续加大对 MLED 的投资。据 CINNO Research 发布的报告显示，2024 年中国 MLED 投资金额约为 845.80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50.30%，预测 2025 年 MLED 领域的投资金额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同比增长率或仍将超 30% 以上，MLED 产业已进入快速增长期。

2、超高清技术升级将成为视频处理设备行业发展的主要推力

超高清视频产业链应用终端广泛，包括 LCD 显示屏、传统 LED 显示屏、MLED 显示屏、OLED 显示屏、VR/AR、核心器件等，主要应用场景包括广播电视、商业广告、文化娱乐、虚拟现实等多元领域。视频处理设备具有图像处理、编解码、传输等功能，应用于超高清视频各类显示终端，属于超高清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核心设备。

随着人们对视觉体验需求的提升，超高清视频的显示效果越来越趋向细腻和真实，显示技术也从传统的平面屏幕发展到了异形屏、透明屏等，多样化和个性化的应用场景推动了显示终端、视频处理设备的技术升级和需求增长。据 AMD 推算，人眼的像素极限与 16K 分辨率的规格最为接近。当前，超高清视频产业正处于从 2K 向 4K 升级的阶段，8K 刚刚起步，距离 16K 仍有很大的发展空间。赛迪研究院赛迪智库电子信息研究所发布的《超高清视频产业年度发展研究（2024 年）》显示，2023 年，我国超高清视频产业规模约 3.66 万亿元；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预测，到 2025 年中国超高清视频产业规模将突破 7 万亿元。

未来，超高清技术将与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虚拟现实等技术深度融合，可广泛应用于体育赛事、智能交通、工业生产、文教娱乐、AR/VR 等多种场景，我国超高清视频行业应用将不断纵深拓展。视频处理设备作为超高清产业链中设备层的关键一环，也将在超高清技术发展迭代的带动下不断实现产业升级。

（五）行业地位

公司是一家以算法为核心、软硬件为载体，围绕 LED 显示、超高清视频应用，为客户提供从显示控制到视频处理全链路解决方案的高科技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聚焦于视频和显示控制核心算法研究及应用，基于多项核心技术，打造了 LED 显示控制系统、视频处理系统和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三大主力业务。凭借技术优势，公司产品已被多次应用于大型重点活动中，产品效果得到多方验证，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现已在全球服务超过 4,000 家客户，主要客户包括利亚德、洲明科技、艾比森等 LED 显示屏行业龙头，京东方、兆驰股份等商业显示行业龙头，公司产品市场地位不断提升，竞争力不断增强。

（六）行业主要竞争对手

在行业内，目前 Barco 等国外厂商产品布局更早更广，销售渠道覆盖全球；国内厂商起步相对较晚，但近年来基于产业链优势和人才优势，国内厂商的技术实力和销售规模呈现快速增长态势，代表性上市公司包括淳中科技、卡莱特等。

可比公司	主营业务
Barco	成立于 1934 年，是比利时一家专业设计并开发可视化解决方案的公司，产品多应用于医疗影像、媒体与娱乐、基建与公用事业、交通与运输、国防与安全、教育与培训以及智能显示等专业领域。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1 年，专注于视音频显控解决方案，产品广泛应用于指挥控制中心、会议室、大数据中心及展览展示等多媒体视讯场景。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2 年，以视频处理算法为核心、硬件设备为载体，为客户提供视频图像领域综合化解决方案。产品主要分为 LED 显示控制系统、视频处理设备、云联网播放器三大类。

（七）行业政策情况

为了有效规范和推进行业发展，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的产业政策和配套措施，新型显示与超高清视频产业逐渐成为我国信息技术领域的重要产业，也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涉及行业的主要政策内容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单位	实施时间	相关内容
新型显示产业相关政策				
1	《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2 年 12 月	深入推进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建设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全面提升信息技术产业核心竞争力，推动人工智能、先进通信、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先进计算等技术创新和应用。
2	《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3-2024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	工信部、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要充分调动各类基金和社会资本积极性，进一步拓展有效投资空间，有序推动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通讯设备、智能硬件、锂离子电池等重点领域重大项目开工建设。
3	《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	工信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交通运输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科学院	2024 年 1 月	加快量子点显示、全息显示等研究，突破 Micro LED、激光、印刷等显示技术并实现规模化应用，实现无障碍、全柔性、3D 立体等显示效果，加快在智能终端、智能网联汽车、远程连接、文化内容呈现等场景中推广。
4	《关于打造消费新场景培育消费新增长点措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市场监管总局	2024 年 6 月	加大柔性屏、超级摄影、超级快充、人工智能助手、端侧大模型、跨屏跨端互联等软硬件功能开发，增强人机交互便利性。支持智能穿戴设备在通信娱乐、运动健身、健康监测、移动支付等领域应用，开拓柔性可穿戴、环境自适应智能纺织品应用领域。
超高清视频产业相关政策				
1	《关于促进电子产品消费的若干措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	2023 年 7 月	依托虚拟现实、超高清视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电子产品创新能力，培育电子产品消费新增长点。
2	《关于加快推进视听电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教育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2023 年 12 月	加快推进 4K/8K 超高清技术成熟落地，鼓励 4K/8K 电视机、投影机、激光电视、高品质音响、虚拟现实终端、裸眼 3D 显示终端等产品入户。强化资金引导带动，创新超高清内容制作和入户补助扶持方式。支持网络视频平台开展超高清大屏服务。鼓励有线网、电信网、直播卫星业务按需开展用户接入设备更新升级，提升家庭视听体验。
3	《推动文化和旅游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	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文化和旅游部、国	2024 年 5 月	提升超高清频道制播和传输覆盖能力。推动部分有条件的省份和副省级城市开办 4K 超高清频道并争取全国覆盖，建设 4K 超高清采集拍摄系统、后

		家电影局、广电总局、国家文物局		期制作系统、媒资系统、播出系统、传输分发系统等，快速形成超高清频道的规模化服务供给效应，带动内容生产、设备制造、网络传输覆盖和终端呈现等超高清全产业链优化升级贯通，促进相关设备应用推广。鼓励加快高清超高清电视机、电视机顶盒推广普及和智能化更新迭代。
4	《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	2024年8月	加快超高清电视发展，鼓励沉浸体验、剧本娱乐、数字艺术、线上演播等新业态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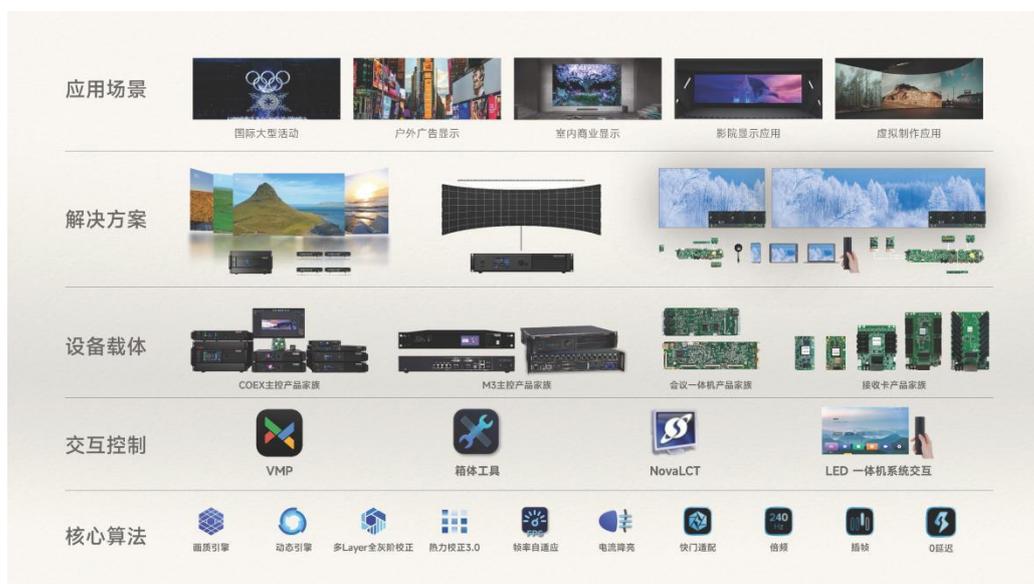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产品基本情况

1、LED 显示控制系统

公司 LED 显示控制系统主要由发送卡和接收卡组成，发送卡接收视频和控制信号，并将数据打包传输至接收卡，由接收卡驱动 LED 显示屏显示视频图像。公司现有包括 COEX 系列、4K 带载、130 万带载等在内的多款显示控制产品，其中 COEX 系列产品覆盖了从 1080P 到超 8K 显示的所有 LED 控制系统方案，具有强大的硬件性能、领先的画质技术、友好的软件体验，能满足终端客户的多样化显示需求，已广泛应用于多类虚拟拍摄场景。

公司密切关注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针对 MLED 领域推出了 MLED 核心检测装备、MLED 核心集成电路等产品。在检测装备方面，公司已推出 MLED Demura 系统、MLED 点亮测试机、MLED 墨色分档机和 MLED 全自动返修机等产品，在生产端能够提升 MLED 显示面板的良率和生产效率，助推 MLED 显示屏标准化、规模化制造；在应用端能够产生更好的显示效果，全链路提升 MLED 产品高品质管理。在集成电路方面，公司已推出 MLED ASIC 专用控制芯片、高速接口芯片等，其中 ASIC 控制芯片具备高集成度、体积小、功耗低的特点，能够助力 MLED 显示屏进入消费领域。未来，伴随着 MLED 商业化的加速应用与技术的升级发展，公司 MLED 相关产品也将得到更为广泛的行业应用。



LED 显示控制系统产品体系

2、视频处理系统

公司已推出具有视频拼接、视频切换等一系列功能的视频处理系统，可支持 LED、LCD、DLP 等多类显示终端，用于实现视频图像质量的提升及显示屏幕的灵活控制。产品具体包括视频处理器、视频拼接器、视频切换器、分布式系统、大型视频控台与多媒体服务器等，能够满足终端用户在不同场景下的视频显示需求，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帮助公司不断拓展海内外市场。此外，公司还布局了专业音视频综合解决方案业务，依托公司在显控和视频处理领域的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全链路解决方案，构建智慧政企新生态，不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视频处理系统产品体系

3、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

公司推出的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包括云联网多媒体播放器、诺瓦云服务两类产品。云联网多媒体播放器的产品形态为硬件形态，包括 LED 播控处理器、LED 多媒体播放器及 LCD 多媒体播放器等。云服务的产品形态为软件形态，主要产品为“屏精灵”与“屏老板”。其中，“屏精灵”是专业信息发布平台，主要用于全球 LED 显示屏的内容分发与管理，解决行业客户显示屏远程管理的难题，满足显示屏智能化改造需求，有效实现企业降本增效。“屏老板”是专业的显示屏售前、施工、售后全流程运维管理服务云平台，主要用于全球 LED 显示屏的管理与监控，客户安装并激活后，可以在互联网上实现对 LED 屏的远程管理、远程监控及远程故障预警等功能，有效提升显示屏的运营维护效率、降低服务成本、为企业创造更大价值。公司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覆盖显示屏规划、建设、运维、运营等全流程服务，能够为行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自主的显示屏云服务解决方案，帮助用户全面提升显示屏价值，助力 LED 云管理时代发展。



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产品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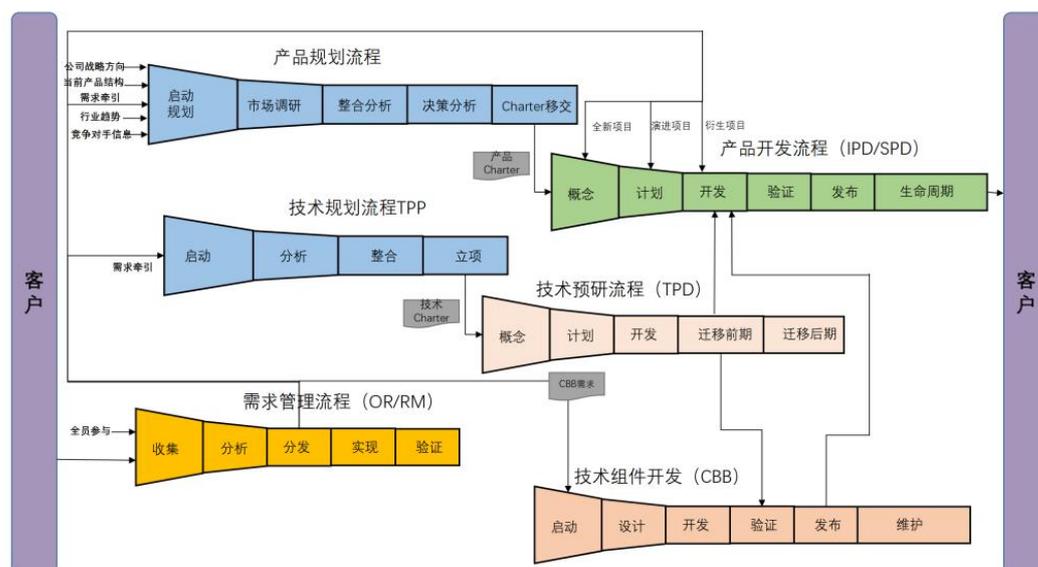
(二) 公司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产品开发，并持续优化产品的设计、工艺和性能。公司产品研发依托 IPD 集成产品研发流程，依据宏观环境分析、公司战略规划、客户需求输入、技术趋势和内外外部竞争策略，来引导公司进行技术和产品开发。IPD 流程具体包括需求管理、产品规划、技术预研和软硬件产品开发流程，在产品开发流程中坚持客户价值需求导向、产品平台化导向。

公司研发涵盖“需求管理、技术规划、产品开发”。通过需求管理流程，公司能够快速跟进并掌握终端客户的需求，以确定技术研究的方向；通过技术规划和预研流程，跟进国际领先技术，攻克技术短板，并对关键技术进行前瞻性研究；通过产品规划和开发流程，推出高性能、高质量、标准化的产品，为客户提供综合产品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公司 IPD 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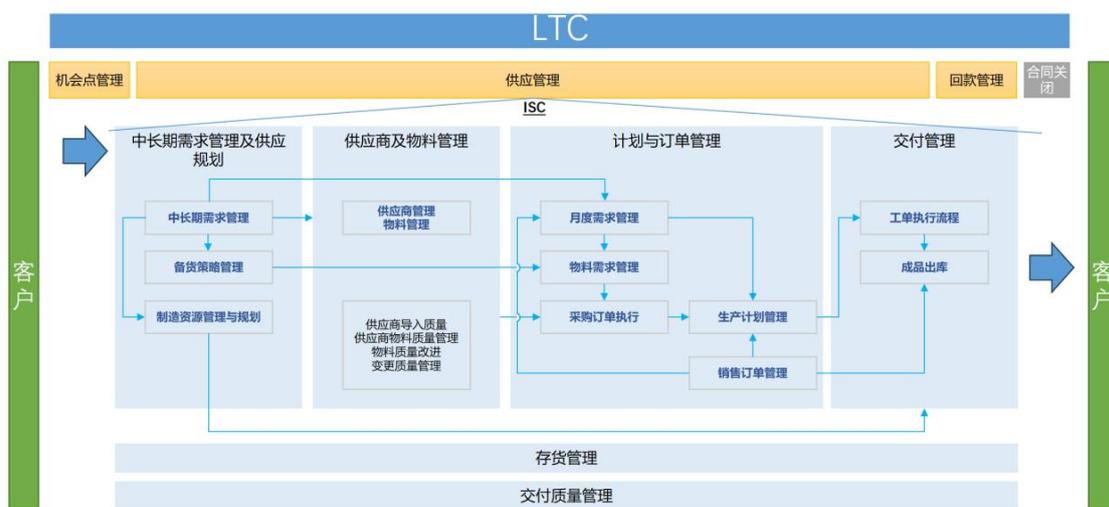


2、供应链管理模式

公司基于需求管理、供应商及物料管理、计划与订单管理、交付管理、回款管理的全流程运作体系建设了高品质、高可靠性、低成本和高效率交付的供应链管理新模式，以保障市场要货需求。通过需求管理，公司密切掌握客户需求的变动，及时调整备货和资源管理策略；在采购方面，公司制定了规范的采购制度及流程，建立了完善的合格供应商准入机制，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筛选和管理，对供应商产品质量、供货期、价格等方面从严从优把关，从采购端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在计划与订单管理部分，公司会实时跟踪采购订单和销售订单的执行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调整生产计划，以保证最终按时高品质的交付。

随着业务的快速拓展，公司致力于整合、优化各分子公司的采购业务体系，建立高效、规范的采购业务平台，进一步完善供应链管理新模式，与国内外优秀合作伙伴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供应链管理新模式如下图所示：



3、销售与服务模式

公司根据行业整体情况和客户发展战略制定可行的销售策略，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客户采购公司产品主要用于集成加工或自用的，为公司直销客户；客户采购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直接对外销售而非集成加工的，为公司经销客户。根据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技术认知和需求的不同，公司分别采取不同的合作策略。面向资源充足、技术实力雄厚、有产品创新需求的显示屏生产商，公司结合最新行业及技术发展态势，集中优势资源为客户提供深度服务，拓展产品市场边界，持续推进新产品研发；面向具有相当资金实力、经营规模、渠道资源和行业影响力的国内外经销商，公司选取综合实力强、诚信度高的经销商，与其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为最终客户提供产品信息与技术建议，从而不断强化市场优势地位。

公司售后服务团队第一时间响应客诉问题，随时受理客户服务需求，并及时到达与客户预约好的现场地址，坚持现场服务结束后 100%短信回访，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效和优质的服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作为视频图像显示控制行业的领头企业，公司始终坚持以满足客户核心需求、解决行业痛点为导向，以研发投入带动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升级迭代。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高精度全灰阶亮度校正技术、微小间距 LED 显示屏画质引

擎技术、支持多图层和多屏幕管理的高同步性视频处理技术、基于符合人眼视觉特性的智能图像色彩处理技术及超分辨率重建技术、显示屏集群高精度故障智能识别技术等。

公司始终密切关注技术发展趋势，超前布局技术研发，以快速响应客户的产品需求。在 MLED 领域，公司已推出 MLED 核心检测装备与 MLED 核心集成电路，均已量产应用，与下游客户共同推动 MLED 显示标准化制造、规模化应用，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布局 MLED 的其他前沿技术。在超高清视频领域，公司推出的产品已涵盖 4K、8K，同时公司也在积极进行 16K 产品的技术预研。

在研发团队方面，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团队建设，打造了一支拥有丰富行业经验和优良教育背景的研发团队。2023 年 11 月，公司获得工信部认定的“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称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1,287 名，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41.17%。

在知识产权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境内专利 1,177 项（其中发明专利 656 项）、境外专利 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软件著作权 238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14 项。

2、产品优势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均在该体系下有效运行，确保产品品质稳定可靠。基于公司长期建立的市场口碑，公司产品应用于多届央视春节联欢晚会，2022 年卡塔尔世界杯、北京冬奥会，2023 年杭州亚运会、成都大运会、2024 年巴黎奥运会等大型活动。2022 年 3 月，公司收到了北京冬奥组委开闭幕式工作部、国家体育场运行团队发来的感谢信；2022 年 11 月，公司的主要产品“LED 显示控制系统”获得“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2024 年，公司 COEX 系列产品中的“MX6000 Pro 主控”获得“CI Best Awards”、“AV Awards Finalists”和“2024 迪斯普奖·年度产品创新大奖”三大奖项；公司 MLED 核心集成电路产品“MLED 显示高速接口芯片”入选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2024 年度产品技术创新指南》。

未来，公司将持续跟踪 MLED 和 4K/8K 超高清视频等行业新技术的发展方向，继续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从算法到算力，从智慧到智能，深度技术交互与协同进化，为 MLED 的高效率量产与大规模商业化应用及超高清视频行业升级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3、客户与服务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庆典活动、竞技赛事、会议活动、展览展示、指挥中心、电视演播、演艺舞台、商业广告、信息发布、创意显示、智慧城市等下游场景，公司通过多层次渠道伙伴广泛覆盖各类型市场，主要客户包括利亚德、洲明科技、艾比森等 LED 行业龙头，京东方、兆驰股份等商业显示行业龙头。

公司现有高品质客户集群，能够保证公司销售回款的质量；同时，高质量的客户群体也有利于公司精准研判行业发展趋势，与下游头部客户共同进行前沿技术的研究布局，及时满足客户的新型需求，促使公司竞争优势不断增强。

在客户服务方面，公司实施“基于西安，围绕北京与深圳，辐射全球”的全球化布局，形成了对国内中大型城市和海外重点区域的有效覆盖，致力于以“7×24 小时”全天候服务对客户需求做出快速响应，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4、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的行业深耕与积累，公司在战略规划、研发管理、组织运作和供应链管理等拥有一定的管理优势。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注重流程体系的建设，实施了一系列管理变革，包括公司治理、战略制定与执行、IPD、LTC、ITR 等。通过管理方式的不断改进，公司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治理体系，更好地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职能支撑，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 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7,960.2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38%。其中，国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 265,317.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5%；海外市场实现营业收入 62,642.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03%。实现营业利润 65,928.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9,310.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1%。

(2) 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受到外部宏观环境影响，国内市场面临挑战，但海外市场增长势头良好。另外，MLED 产业快速增长，由于公司已提前布局 MLED 领域相关技术，推出了核心检测装备和集成电路等产品，公司 MLED 相关收入快速增长。此外，公司在下游应用场景中积极挖掘高附加值领域，积极进行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为公司贡献更高毛利。

(3) 经营成果介绍

1) 不断加强技术研发，推动产品创新升级

① 高端租赁舞台解决方案系统

公司针对高端租赁产品，打造一款全 4K 标准的视频链路解决方案，支持 8K 视频处理，涉及到的产品整机采用模块化设计、插卡式结构，可根据用户的需求灵活配置输入输出卡，满足现场各种视频接入需求，性能稳定，能配合专业级智能公司大操控平台管理软件和视频控台使用，可轻松实现丰富的画面效果，被广泛应用于舞台演艺、高端车展、商业会议、电视节目录制、产品发布会、大型展览等场合。其中切换器系列产品基于强大的硬件 FPGA 系统架构和模块化设计理念，不仅具有纯硬件架构稳定高效的优点，同时可支持多种输入输出卡灵活组合、适应，支持全 4K 超高清视频输入和输出，支持多屏多图管理、异形屏带载、投影融合处理、输入输出 EDID 管理、画面预览和回显等操作，可为终端用户带来极致丰富的画面构造体验。



高端租赁视频控台+无缝切换器方案

②MLED 全自动返修机

随着显示市场规模的不断增大，各大 MLED 生产厂商均在进行快速的生产扩张，MLED 产业链上中下游的设备缺口不断增加。由于 MLED 的生产工艺较为复杂，良率要求高，针对不良品的检测修复就成为 MLED 生产制造中重要的一环。因此，目前市场上对 MLED 检测修复设备的需求量在持续增加。公司通过多领域布局，加大自主研发力度，已具备点亮、检测、返修、校正等全流程检测修复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整线解决方案。其中 MLED 全自动返修机以智能视觉检测算法、激光闭环控制系统、高精度高速度控制系统等为核心，成功实现对芯片剔除、固晶、焊接、点亮检测的四合一全自动返修功能。公司的全自动点亮机和全自动返修机紧密配合、数据无缝对接，形成了从点亮检测、返修、复检的完整的全自动智能返修解决方案。目前此设备已在大部分 MLED 厂家测试验证通过，已经稳定投入生产，助力客户的量产出货。



MLED 核心智能装备解决方案



MLED 全自动返修机

③全链路可视化综合运维解决方案

面对越来越庞大和复杂的音视频部署相关场景，随着行业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的发展，用户对运维一体化、可视化、精准化的需求越来越强烈，能够帮助用户准确预警、快速处置的一站式运维平台就尤为重要。针对此场景，公司推出专业级的可视化运维解决方案，从最前端的显控系统，到中后端各业务的主设备及周边设备，通过对多个子系统和设备进行统一接入和管理，轻松实现了全链路、全场景设备的状态采集和可视化监控、风险的提前预测和提醒、LED 大屏精细化的监控和运维，进一步完善公司全链路闭环的解决方案。可视化综合运维解决方案可以满足应急指挥、智慧城市、电力能源、轨道交通、智慧政企等各个行业的应用。





④全新二合一视频控制服务器系列产品

随着 LED 显示屏不断增大，点间距缩小，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需要更大带载的单机二合一控制服务器设备，来增加整体产品和解决方案的竞争力。在全新二合一视频控制服务器系列产品上，公司完善了小规格产品的规格，补充了 8 网口和 12 网口档位的的产品选型；同时在小间距大带载上补充了 32 网口和 40 网口的规格，单机最大带载提升至 2600 万点，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同时在系列新品上，公司新增 Unico 操控软件，在交互易用性和可视化方面有了较大提升；并在新品上支持遥控菜单控制、U 盘播放等特色功能，更好地满足用户各种场景的使用需求。





2) 积极参与重大活动，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加了 2024 国际智慧显示及系统集成展（ISLE）、2024 中国（北京）国际视听集成设备与技术展览会（InfoComm China 2024）、InfoComm 美国展等大型展会活动。在会上，公司展示了 XR 虚拟拍摄解决方案、MLED 超高画质全链路解决方案、高端舞台租赁解决方案、全新专业显控分布式解决方案等多种创新解决方案，吸引了众多国内外客户，促进了品牌影响力的提升。



2024ISLE 展会

此外，公司 COEX 控制系统、A 系列接收卡、H 系列视频处理器等产品被应用于 2024 年巴黎奥运会开闭幕式、各类主运动场馆及观赛和庆典显示当中，这也是继北京冬奥会、卡塔尔世界杯、杭州亚运会后，公司再次为全球顶级活动提供超高清全链路视频显控解决方案。



公司为巴黎奥运会提供现场技术保障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279,602,567.48	100%	3,054,242,163.98	100%	7.38%
分行业					
视频图像显示控制行业	3,279,602,567.48	100.00%	3,054,242,163.98	100.00%	7.38%
分产品					
LED 显示控制系统	1,514,042,625.27	46.17%	1,441,604,101.86	47.20%	5.02%
视频处理系统	1,342,602,625.14	40.94%	1,275,071,835.50	41.75%	5.30%
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	197,655,725.33	6.03%	158,574,974.63	5.19%	24.64%
配件及其他	179,440,472.54	5.47%	146,591,303.98	4.80%	22.41%
其他业务	45,861,119.20	1.39%	32,399,948.01	1.06%	41.55%
分地区					
境内	2,653,175,060.55	80.90%	2,579,768,086.57	84.47%	2.85%
境外	626,427,506.93	19.10%	474,474,077.41	15.53%	32.0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164,037,321.06	65.98%	1,889,951,563.75	61.88%	14.50%
经销	1,115,565,246.42	34.02%	1,164,290,600.23	38.12%	-4.1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销售模式类别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2,164,037,321.06	65.98%	1,889,951,563.75	61.88%	14.50%
经销	1,115,565,246.42	34.02%	1,164,290,600.23	38.12%	-4.1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视频图像显示控制行业	3,279,602,567.48	1,467,625,986.89	55.25%	7.38%	0.64%	3.00%
分产品						
LED 显示控制系统	1,514,042,625.27	807,854,825.18	46.64%	5.02%	-3.08%	4.46%
视频处理系统	1,342,602,625.14	459,447,992.00	65.78%	5.30%	-3.17%	2.99%
分地区						
境内	2,653,175,060.55	1,296,566,337.45	51.13%	2.85%	-2.38%	2.61%
境外	626,427,506.93	171,059,649.44	72.69%	32.03%	31.45%	0.1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164,037,321.06	1,013,338,122.39	53.17%	14.50%	8.31%	2.67%
经销	1,115,565,246.42	454,287,864.50	59.28%	-4.18%	-13.09%	4.1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视频图像显示控制行业	销售量	万件	1,512.99	1,565.17	-3.33%
	生产量	万件	1,411.17	1,708.96	-17.43%
	库存量	万件	163.57	268.50	-39.0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库存量同比减少 39.08%，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产品优先消耗了历史库存，销售量大于生产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LED 显示控制系统	销售量	万件	1,453.98	1,507.28	-3.54%
	销售收入	万元	151,404.26	144,160.41	5.02%
	销售毛利率	%	46.64	42.18	4.46%
视频处理系统	销售量	万件	33.60	37.31	-9.94%
	销售收入	万元	134,260.26	127,507.18	5.30%
	销售毛利率	%	65.78	62.79	2.99%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LED 显示控制系统（件）	11,300,000	13,435,509	119%	
视频处理系统（件）	385,000	402,975	105%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视频图像显示控制行业	直接材料	1,271,812,605.95	86.66%	1,261,606,944.30	86.51%	0.81%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的“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91,899,873.6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7.2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83,864,795.66	8.66%
2	第二名	185,939,042.39	5.67%
3	第三名	183,498,315.80	5.60%
4	第四名	120,265,049.11	3.67%
5	第五名	118,332,670.71	3.61%
合计	--	891,899,873.67	27.2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05,854,290.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34,466,743.02	12.11%
2	第二名	137,946,331.13	7.12%
3	第三名	127,751,795.41	6.60%
4	第四名	126,245,421.23	6.52%
5	第五名	79,443,999.67	4.10%
合计	--	705,854,290.46	36.4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胜春通过达孜达成对前五名供应商之一西安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77,197,093.11	398,352,342.63	19.79%	
管理费用	173,370,508.08	142,828,441.75	21.38%	
财务费用	-4,703,118.45	2,719,600.41	-272.93%	主要系公司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40,272,273.57	441,963,705.49	22.24%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COEX 系列控制系统项目	旨在提升控制系统的功能和用户操控体验，提升控制系统的单机带载能力和网线传输能力。	进行中	打造国际领先的高端显控解决方案，持续提高公司显控系列产品性能和领先优势。	增强控制系统产品在更多细分场景的功能性，带载能力覆盖范围扩大，支持更多种带宽网络传输方式，适配更多显示屏应用场景，增强控制系统的市场竞争力。
显示屏云服务解决方案	为了满足 LED 显示屏更高的显示效果要求和信息播放的安全性。	开发阶段	进一步提高公司云系列产品性能，巩固云服务解决方案在行业的领先优势。	提高了公司 LED 显示屏的播放效率和效果，提高了公司显示解决方案质量，增强客户认可度。
显示屏 ASIC 解决方案	为了满足 MLED 显示屏消费级显示需求。	验证阶段	布局 LED 显控技术的多维度发展，推进 MLED 显示向消费级应用拓展。	提升公司在 MLED 领域的产品竞争力，扩大公司 MLED 市场份额。
视频拼接服务器项目	为了提升视频拼控产品质量，拓展视频拼控产品功能。	验证阶段	持续提高视频处理系列产品性能，增强在该领域的领先优势。	使得公司的视频拼控产品功能更加丰富，提升公司视频处理产品的竞争优势。
二合一控制器项目	为了提升 LED 显示控制的效果，优化用户体验。	验证阶段	不断提升产品性能的创新性，加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和领先优势。	促进公司的产品创新进步，优化产品功能，获得更多的市场认可。
控制系统产品线平台项目	为了提升控制系统的可操作性和显示效果质量。	进行中	进一步提高显控产品性能，确保产品的竞争力和领先优势。	促进公司的科技创新进步，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显示控制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高端舞台租赁解决方案项目	为了提升高端舞台舞美活动控制及显示的高效性和可控性。	开发阶段	提升高端舞台租赁解决方案的国际先进性，构建和巩固该领域的全球竞争力。	提高公司的技术水平与舞台显示控制业务水平，巩固公司竞争力。
多媒体播放器软件项目	为了提高视频播放的效率和可操作性，拓展多媒体播放软件的功能。	开发阶段	不断提高产品性能，持续巩固产品的竞争力和领先优势。	提高公司多媒体播放产品的功能性，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可视化综合管控平台软件项目	为了提高用户对音视频的可视化管理水平，增强可视化管理的可操作性。	开发阶段	为 LED 显示行业提供音视频可视化管控平台，推进和优化 LED 显示的应用。	提高公司的产品技术水平，提升公司产品性能，拓展下游用户市场。
Mini LED 逐点校正项目	为了满足 LED 显示屏更高的显示效果要求和更高的产能要求。	开发阶段	全面提升 LED 显示的校正技术水平，推进 LED 显示模组的标准化和规模化生产变革，保证产品处于国际领先地位。	提高了公司针对 Mini LED 的校正水平，拓展了公司在 Mini LED 领域的业务优势。
LED 集成化接收卡项目	为了提升接收卡的功能集成度。	开发阶段	开发集成化平台接收卡系列产品，推进 LED 显控技术的多维度发展，拓展 LED 显示的场景。	提高公司的技术研发水平，适应 LED 显示控制技术发展趋势，提升产品性能。
MLED 自动返修项目	为了解决 MLED 模组制造过程中 LED 灯点失效的维修，提升制造良率。	开发阶段	开发一套 MLED 模组自动返修装备，以更智能化、更高效率地进行 MLED 模组返	进一步提升 MLED 模组制造的品质，降低制造成本，助力 COB 等新型显示的发展，

			修，进而提升制造良率，降低制造成本。	完善公司在 MLED 显示品质提升方面的技术先进性和解决方案的完整性。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87	1,176	9.4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1.17%	42.41%	-1.2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769	743	3.50%
硕士	447	352	26.9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27	622	0.80%
30~40 岁	660	502	31.4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40,272,273.57	441,963,705.49	319,184,450.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47%	14.47%	14.6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龄段 30-40 岁的研发人员比例增长 31.47%主要系公司引进部分有经验的技术人员。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8,228,351.40	2,092,699,294.47	2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8,023,121.32	1,839,044,398.21	3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5,230.08	253,654,896.26	-88.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490,191.79	831,195.92	18,606.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568,596.76	293,695,069.56	5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78,404.97	-292,863,873.64	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8,195,673.14	399,815,653.04	357.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9,943,308.31	199,801,887.04	460.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252,364.83	200,013,766.00	254.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762,588.23	166,489,614.90	170.7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39.10%，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材料支付的现金以及由于人员增长导致支付给职工的薪酬大幅增加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88.0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税收返还减少、购买材料支付的现金以及由于人员增长导致支付给职工的薪酬大幅增加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18,606.80%，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出售裕太微股票及出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51.0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357.2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460.5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借款和支付现金股利增加所致。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54.1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上市募集资金，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170.75%，主要系收到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在于票据使用和支付的经营性现金较多，销售货款存在部分使用承兑汇票结算的情况，而且将收到的部分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供应商而不是到期承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39.10%，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材料支付的现金以及由于人员增长导致支付给职工的薪酬大幅增加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00,368.95	0.09%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76,596.50	-0.98%		否
资产减值	-20,932,387.92	-3.17%	主要是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795,377.29	0.12%		否
营业外支出	278,509.49	0.04%		否
信用减值损失	-7,656,835.98	-1.16%	主要是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是
其他收益	96,181,439.46	14.58%	主要是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具有可持续性，其他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84,913,540.50	18.11%	529,836,520.48	12.69%	5.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902,490,269.62	16.59%	750,514,743.26	17.98%	-1.39%	
存货	1,576,448,255.28	28.98%	1,264,058,630.94	30.28%	-1.30%	
投资性房地产	9,777,167.70	0.18%	10,210,444.82	0.24%	-0.06%	
固定资产	626,655,344.36	11.52%	404,896,128.14	9.70%	1.8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68,772,636.73	3.10%	312,827,993.47	7.49%	-4.3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47,151,925.42	0.87%	38,080,111.25	0.91%	-0.04%	
短期借款	56,839,444.44	1.04%	52,543,749.99	1.26%	-0.22%	
合同负债	43,889,637.53	0.81%	41,090,119.48	0.98%	-0.17%	
长期借款	267,970,000.00	4.93%	477,230,000.00	11.43%	-6.5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32,107,224.40	0.59%	28,800,558.02	0.69%	-0.1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476,596.51			87,613,856.41	45,935,542.89		35,201,717.01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8,276,687.97		-4,572,253.09		166,000,000.00	43,115,995.13		396,588,439.75
金融资产小计	278,276,687.97	-6,476,596.51	-4,572,253.09		253,613,856.41	89,051,538.02		431,790,156.76
应收款项融资	223,051,360.32						4,039,655.02	227,091,015.34
上述合计	501,328,048.29	-6,476,596.51	-4,572,253.09		253,613,856.41	89,051,538.02	4,039,655.02	658,881,172.1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的其他变动系公司持有的相关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43,568,596.76	293,695,069.56	51.0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星辰云启（西安）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电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等	新设	6,0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袁胜春、宗靖国	长期	储能	已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401,339.80	否	2024年06月28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珠海横琴云岭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等	新设	6,0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袁胜春、宗靖国	长期	储能	已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3,883.01	否		
合计	--	--	12,000,000.00	--	--	--	--	--	--	0.00	-405,222.81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诺瓦光电显示系统产业化研发基地	自建	是	LED显示控制行业	72,305,002.00	659,061,497.1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80.05%			基地建筑工程受外部环境变化等客观因素的影响，除基础设施建设外的其他基础配套设施及安装需逐步进行。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经审慎研究，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5年11月。	2024年02月05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2024年11月28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合计	--	--	--	72,305,002.00	659,061,497.10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88515	裕太微	62,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13,591,976.00		15,780,449.13		43,115,995.13		34,664,45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其他	-	-		公允价值 计量		-6,476,596.51		87,613,856.41	45,935,542.89	-6,476,596.51	35,201,717.01	交易性金 融资产	自有 资金
合计			62,000,000.00	--	113,591,976.00	-6,476,596.51	15,780,449.13	87,613,856.41	89,051,538.02	-6,476,596.51	69,866,171.01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4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4年02月08日	162,926.76	150,473.21	111,086.11	111,086.11	73.82%				39,387.1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	162,926.76	150,473.21	111,086.11	111,086.11	73.82%	0	0	0.00%	39,387.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84.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26.89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2,926.7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453.55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0,473.21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4年2月5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4]0011000070”号《验资报告》。

(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1,086.11万元（含超募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40,461.93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具体情况详见本节“（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情况”。

(3)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开设了募集资

金专项账户，用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公司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4) 公司募投项目“超高清显示控制与视频处理技术中心”与“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升级”于 2024 年 11 月达到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期满结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分别节余募集资金 3,444,712.70 元（含利息）、1,621,920.15 元（含利息）存放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中，尚未使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4 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4 年 02 月 08 日	诺瓦光电显示系统产业化研发基地	生产建设	否	69,084.83	69,084.83	57,993.62	57,993.62	83.95%	2025 年 11 月			不适用	否
2024 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4 年 02 月 08 日	超高清显示控制与视频处理技术中心	研发项目	否	21,129.52	21,129.52	20,842.92	20,842.92	98.64%	2024 年 11 月			不适用	否
2024 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4 年 02 月 08 日	信息化体系升级建设	运营管理	否	9,740.45	9,740.45	6,350.88	6,350.88	65.20%	2025 年 11 月			不适用	否
2024 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4 年 02 月 08 日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升级	运营管理	否	8,548.41	8,548.41	8,408.69	8,408.69	98.37%	2024 年 11 月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8,503.21	108,503.21	93,596.11	93,596.11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4 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4 年 02 月 08 日	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	不适用	否	24,479.99	24,479.99							不适用	否

2024 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4 年 02 月 08 日	金 第一期 股份回 购	回购公 司股份	否	4,990	4,990	4,990	4,990	100.00%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2,500	12,500	12,500	12,5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1,969.99	41,969.99	17,490	17,490	--	--			--	--
合计				--	150,473.2 ¹	150,473.2	111,086.11	111,086.11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诺瓦光电显示系统产业化研发基地”项目建筑工程受外部环境变化等客观因素的影响，除基础设施建设外的其他基础配套设备及安装需逐步进行。“信息化体系升级建设”项目受公司业务模式改进、业务流程成熟度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在可行性评估、系统产品与技术选型、方案设计上更加慎重。上述两个项目未能在预期时间内达到可使用状态。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上述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11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2,5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78%。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即“第一期股份回购”）。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超募资金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不含本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12,500.00 万元，用于第一期股份回购 4,990.00 万元，剩余超募资金 24,909.89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存放于超募资金专户，尚未确定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86,234.50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84,242.91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1,991.59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全部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在“超高清显示控制与视频处理技术中心”和“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升级”项目实施过程中，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控制成本支出，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上述项目已于 2024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期满结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分别节余募集资金 3,444,712.70 元（含利息）和 1,621,920.15 元（含利息）存放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中尚未使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0,461.93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公司尚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经公司自查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现存在以下问题：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 129904292310001）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办理完毕募集资金置换业务后账户余额为 0 元，2024 年 4 月底前述募集资金专户收到结息 368,564.43 元。财务工作人员于 2024 年 5 月上旬误将结息转出至基本户。公司在自查发现问题后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将利息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前述情况所涉金额较小，且公司在自查发现相关问题后已及时将相关资金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账户。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之外的其他用途，上述问题未对募投项目实施进程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注：1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150,473.21 万元，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嗨动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显示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公司主营业	10,000.00	26,097.77	9,486.61	21,610.82	1,733.56	1,733.16

		务的组成部分						
西安钛铂 锶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集成电路 芯片设计 及销售， 为公司主 营业务的 组成部分	2,000.00	10,329.76	-19,011.63	1,491.73	-7,681.06	-7,681.0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珠海横琴星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立	对本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诺瓦星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立	对本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珠海横琴云岭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立	对本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星辰云启（西安）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立	对本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帧显创新有限公司	新设立	对本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Futuresys Pte. LTD.	新设立	对本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及目标

公司以“还原真实视界，让世界更美好”为使命，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集体奋斗、以奋斗者为本”的价值观，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视频综合性解决方案提供商。未来，公司将基于现有技术与产品，紧盯行业前沿趋势，对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进行创新，逐步实现由产品研发型企业向创新服务型企业的转变，以先进的技术与优异的服务为客户发展赋能。

（二）公司具体发展计划

为实现上述发展规划及目标，公司制定了具体的发展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1、市场开发拓展计划

公司将以“技术驱动+需求牵引”的发展模式为指引，建立专业化、知识化的售前服务体系，打造响应快速、优秀的售后服务体系，全领域、全方位、全周期地做好客户服务工作，向“前沿技术+精益制造+全生命周期保障”的模式转变。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现有市场的深耕力度，以可靠的产品、快速的交付、优质的服务不断巩固在 LED 显示控制和视频处理系统领域的优势地位；另一方面，公司将围绕超高清视频应用、MLED 等行业前沿趋势，结合客户需求持续拓展产品矩阵，提升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海外布局及服务网络建设，持续提升全球范围内的品牌影响力。

2、技术研发升级计划

技术研发是公司实现持续创新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公司将持续进行积极的前瞻性技术布局，坚持自主创新战略，建立先进的集成产品开发模式，持续完善技术创新体系，不断深化技术研究，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升级研发硬件设施，

积极引进高层次创新科技人才。公司将紧跟行业前沿技术与需求发展趋势，研发具有前瞻性的新技术，结合客户需求开发具有创新技术的新产品，继续推进行业的跨越式发展。

3、运营管理提升计划

公司将全面开展管理提升活动，稳步提升公司执行力，以实现决策的科学化、运营的规范化，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积极引入先进管理经验，持续加强管理信息化建设，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优化组织效能，推动组织架构、业务流程的整合与优化，缩短供应链条，实现扁平化管理并提高管理运营效率。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深化管理规范化工作，强化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提高决策执行效率和效果，以管理水平的提升带动效益的增长。

4、人才队伍建设计划

公司将围绕技术研发、产品开发、市场推广、生产制造、内部运营等多个方面，充分挖掘公司现有人才资源，招聘业内优秀专家，并对于各类人才，更积极地实施全方位的激励措施，最大程度地发挥各类人才的创造力。同时，公司将系统性优化内部人才的培训、发展体系，针对不同类型人才打造多样化发展通道，牵引员工发挥自身潜力，为全体员工的成长提供平台。公司将建立有效的业绩考核和激励机制，打造以奋斗者为本的价值分配文化，不断激发员工和组织发挥更大的效能。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视频图像显示控制行业的主要市场参与者除本公司外，还有卡莱特、淳中科技等国内公司和 Barco 等欧美公司。总体而言，视频图像显示控制行业的技术壁垒较高，行业集中度较高，国内市场能形成大规模销售的厂商较少。未来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销售等方面继续保持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导致的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对此，公司将持续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不断巩固产品和技术领先性，同时持续优化客户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光学、计算机图像处理、信息处理技术、电子技术、通信技术等多个学科领域交叉融合，技术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公司的产品涉及数据传输技术、显示控制技术、视频处理技术、计算机技术等多方面的技术运用，对于综合技术水平具有较高的要求，产品技术的多样性加大了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同时，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呈现专业化、个性化、复杂化、精细化的趋势，将导致公司产品的技术升级迭代周期缩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创新以适应下游市场需求的变化，不能开发出符合市场需要的产品，或者所研发的产品不能得到客户的充分认可，则将对公司业务的市场前景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体系建设，紧跟技术发展步伐，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的技术性能，以满足不断发展的市场需求。

3、全球化管理风险

公司业务覆盖全球，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对公司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带来了一定的管理风险。对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可能出现的变化，加强涉外法律法规学习研究，完善内部控制管理流程，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4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年05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2024年05月09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互动易“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经济‘智动力’”主题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2023年度业绩情况及经营情况介绍、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2024年05月1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4）
2024年05月22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5）
2024年05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6）
2024年06月0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7）
2024年06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8）

2024年08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9）
2024年08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0）
2024年09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1）
2024年11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2）
2024年11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3）
2024年12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4）
2024年12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产品等；进行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5）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于 2025 年 1 月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切实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信心和价值的认可，公司围绕：“聚焦主业，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不断加强技术创新，驱动公司新质生产力发展”“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管理效率与规范运作水平”“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重视股东回报，共享企业经营成果”等五个方面，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及相应的行动举措。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视频和显示控制核心算法研究及应用，积极进行研发创新，不断推动产品迭代升级，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 5.40 亿元，研发费用率为 16.47%，截至 2024 年年末，公司研发人员合计 1,287 人，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41.17%。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80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93 亿元。公司始终密切关注新型显示和超高清视频领域的技术发展趋势，超前布局技术研发，以快速响应客户的产品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上市以来，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的要求，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分派时公司总股本 51,3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97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98,192,000.00 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 41,088,000 股；并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92,448,000 股剔除当时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395,951 股后的 92,052,0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10903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9,414,080.00 元（含税）。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第一期股份回购方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 453,271 股，成交总金额为 85,088,237.8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91,420,829 股为基数测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5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股利 59,423,538.85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积极服务投资者，及时开展业绩说明会，多次接待机构调研，通过互动易平台与投资者交流，搭建信息传递桥梁，向市场传递积极信心。

公司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良好的信息获取及沟通渠道，独立董事积极履职。公司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的现象发生，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未来，公司将继续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在保持可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积极回报投资者，为稳市场、稳信心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贡献力量。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与治理水平，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监管机构发布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股东大会依法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股东大会就会议通知列明的议案依次进行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在股东大会上保障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

2、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自身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董事会成员共 7 名，董事长 1 名，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中有独立董事 3 名（会计专业、法律专业、行业背景人士各 1 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明确董事的职权和义务，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按照各委员会实施细则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行使职权，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切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自身规范运作意识。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赋予的各项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促进公司合规运营，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经营管理层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业务特点和相关内部控制要求，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部门行使经营管理权，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转，保证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策得到认真贯彻和有效落实，促进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公司在规范、充分的信息披露基础上，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组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接待、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接听投资者来电咨询等方式，为投资者提供公开、透明的互动平台，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做好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制定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劳动人事管理体系，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取业务的情形。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完整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资产混同的情形，未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该等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也不存在上述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公司对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完整且独立。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具有完善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履行内部审议、审批程序后聘任、任命，不存在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直接决定或任命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亦未在该等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建立了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和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33%	2024 年 04 月 02 日	2024 年 04 月 02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9.37%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05 月 13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23%	2024 年 07 月 15 日	2024 年 07 月 15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22%	2024 年 08 月 19 日	2024 年 08 月 19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50%	2024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披露

					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66%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 原因
袁胜春	男	46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3月28日	2025年04月26日	11,854,512			9,483,610	21,338,122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宗靖国	男	46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3月28日	2025年04月26日	7,854,984			6,283,987	14,138,971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翁京	男	45	董事、副 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2019年03月28日	2025年04月26日	192,600			154,080	346,680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李建涛	男	39	董事	现任	2019年11月28日	2025年04月26日						
毛志宏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28日	2025年04月26日						
张建奇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28日	2025年04月26日						
闫玉新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28日	2025年04月26日						
袁洪涛	男	51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2020年06月22日	2025年04月26日						
周晶晶	男	42	监事	现任	2019年03月28日	2025年04月26日	1,864,332			1,491,466	3,355,798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曹小青	女	42	监事	离任	2019 年 03 月 28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崔蓓蓓	女	36	监事	现任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张争	男	38	财务总监	现任	2019 年 03 月 28 日	2025 年 04 月 26 日						
陈卫国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7 月 27 日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合计	--	--	--	--	--	--	21,766,428	0	0	17,413,143	39,179,57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曹小青	监事	离任	2025 年 03 月 24 日	工作调动
崔蓓蓓	监事	被选举	2025 年 03 月 24 日	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成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现任董事

袁胜春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物理电子学专业硕士学历，副教授职称，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2004 年 3 月至今，历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讲师、副教授；2019 年 2 月至今，任千诺管理、诺千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2008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宗靖国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光学工程专业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副教授职称。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任德氮微董事。2011 年 3 月至今，历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讲师、副教授；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嗨动视觉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西安钛铂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2 月至今，任繁星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钛铂思执行董事；2022 年 2 月至今，任嗨动软件执行董事兼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翁京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管理学硕士学历。曾任职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天津办事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农发集团国际农业合作开发有限公司、河南鼎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建涛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大学法律专业硕士学历。曾任职于上海市璞明律师事务所、西安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开源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西安西电科大西高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区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安高新誉达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017 年 5 月至今，历任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7 年 5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监事会主席）、风控合规部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今，任陕西光电子先导院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西安高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西安高新区创业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毛志宏先生，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财务管理方向博士学历，教授职称。曾任职于吉林财贸学院（现吉林财经大学）、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2020 年 5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0 年 11 月至今，历任吉林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教授；2020 年 4 月至今，任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闫玉新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宪法与行政法专业博士学历，执业律师。曾任职于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陕西睿诚律师事务所、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华秦永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德恒（西咸新区）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建奇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学历，教授职称。1982 年 7 月至今，历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物理与光电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22 年 11 月至今，任麦克传感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现任监事

袁洪涛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职于深圳路业机电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泽机电有限公司。2009 年 10 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渠道部副总监、项目经理、项目副总监；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晶晶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硕士学历。2008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硬件部经理、产品总监、视频产品线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崔蓓蓓女士，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西安朗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行政主管；202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袁胜春先生，本公司总经理，个人简介详见本章节“现任董事”。

宗靖国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个人简介详见本章节“现任董事”。

翁京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个人简介详见本章节“现任董事”。

张争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尧柏特种水泥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广轩建筑有限公司。201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公司总账会计；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陈卫国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2021 年 6 月至今，任诺星光电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振远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2 月至 2021 年 7 月，历任公司渠道部负责人、营销中心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袁胜春	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02 月		否
袁胜春	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02 月		否
宗靖国	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02 月		否
李建涛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风控合规部总经理	2017 年 05 月	2024 年 11 月	是
李建涛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4 年 11 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李建涛先生为股东单位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外派至公司的董事，在本公司不领薪。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袁胜春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副教授	2004 年 03 月		是
宗靖国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副教授	2011 年 03 月		是
宗靖国	德氟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8 月	2024 年 10 月	否
李建涛	陕西光电子先导院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2 月		否
李建涛	西安高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9 月		否
李建涛	西安高新区创业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3 年 04 月		否
毛志宏	吉林大学	教授	2000 年 11 月		是
毛志宏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4 月		是

毛志宏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	2024年08月	是
毛志宏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		是
闫玉新	北京德恒（西咸新区）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主任	2019年11月		是
张建奇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教授	1982年07月		是
张建奇	麦克传感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1月		是
陈卫国	北京振远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9月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公司任职情况不包含在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酬的决策程序：

（1）在公司未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独立董事仅领取独董津贴，津贴标准参照同区域类似规模的上市公司支付给独立董事的津贴确定，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预案，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权范围、在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作用、工作年限、当地同类企业薪酬水平等因素制定薪酬方案，监事的薪酬遵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及其他人力资源管理的相关规定确定，董事、监事薪酬方案报董事会或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全额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袁胜春	男	46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55.81	否
宗靖国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81.52	否
翁京	男	45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3	否
李建涛	男	39	董事	现任	0	是
毛志宏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张建奇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闫玉新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袁洪涛	男	5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62.75	否
周晶晶	男	42	监事	现任	166.6	否
曹小青	女	42	监事	离任	113.66	否
张争	男	38	财务总监	现任	64.05	否
陈卫国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94	否
合计	--	--	--	--	1,078.3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4年01月04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民生证券诺瓦星云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4年02月0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4年03月14日	2024年03月1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营业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4年03月26日	2024年03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04月16日	2024年04月1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高管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1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04月24日	2024年04月2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设立惠州分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06月26日	2024年06月2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08月01日	2024年08月02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2.《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08月14日	2024年08月1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年11月28日	2024年11月2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3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袁胜春	13	12	1	0	0	否	4
宗靖国	13	13	0	0	0	否	6
翁京	13	13	0	0	0	否	6
李建涛	13	13	0	0	0	否	5
毛志宏	13	4	9	0	0	否	6
闫玉新	13	8	5	0	0	否	6
张建奇	13	8	5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积极与公司监事及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对公司面临的行业竞争格局、总体发展战略进行积极的探讨。全体董事在公司战略管理、财务管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股东回报等方面提出的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毛志宏、闫玉新、翁京	4	2024年01月04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一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2024年04月1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6.《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024年04月23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内审部2024年第一季度重要事项检查报告》 3.《关于<2024年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2024年06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毛志宏、闫玉新、张建奇 ¹	3	2024年08月13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内审部2024年第二季度重要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年三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2024年10月23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内审部 2024 年第三季度重要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 年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张建奇、闫玉新、宗靖国	1	2024 年 07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毛志宏、闫玉新、袁胜春	2	2024 年 0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高管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张建奇、袁胜春、宗靖国	2	2024 年 07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注 1：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对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翁京先生将不再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职务，并选举独立董事张建奇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7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1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1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94
销售人员	1,117

技术人员	1,287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300
合计	3,1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95
本科	1,823
专科及以下	708
合计	3,126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企业发展现状和人力资源管理策略框架，搭建了兼顾内部公平性和市场竞争性的全面薪酬管理体系，推动公司薪酬管理向规范化、专业化方向提升，充分发挥薪酬策略对优秀人才的吸引、保留与激励作用，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提高薪酬的内部公平性与外部竞争性，从而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除员工工资外，公司还提供各类补贴、津贴、过节、生日、团建、定期体检等多项福利政策，为员工提供技能培养、人才公寓、娱乐健身等员工关爱。

3、培训计划

公司充分关注每位员工的职业规划和成长，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完成了培训体系的建设，为不同阶段、不同岗位的员工提供符合其需求的培训。通过新员工入职培训、员工上岗前培训、保密培训等促使新员工能尽早地投入公司集体并尽快地履行本职工作。根据员工的工作职责和发展方向，岗位培训可分为管理技能培训和专业技术技能培训，岗位培训坚持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提升员工技能水平和业务能力，凝聚优秀而稳定的管理骨干团队。公司通过培训体系的完成实施，不仅助力员工的个人成长，同时也能实现员工和公司的共同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议案》《关于上市后适用的〈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在兼顾投资者合理回报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规定和要求，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规划，考虑中小股东意见和诉求，积极做好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制定与实施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和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

1、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分派时公司总股本 51,3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97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98,192,00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 41,088,000 股。

2、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实施了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92,448,000 股剔除当时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395,951 股后的 92,052,0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10903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9,414,080.00 元（含税）。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1,420,82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9,423,538.8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9,423,538.85
可分配利润（元）	1,503,696,542.1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93,104,257.02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666,504,830.9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764,033,793.14 元，公司合并报表中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503,696,542.14 元。根据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503,696,542.14 元。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剔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91,420,829 股为基数测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5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股利 59,423,538.85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有效执行，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加强对资金和关联方等重点事项的管控，持续对内控体系进行完善与提升，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本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因违反内部控制制度导致的重大风险事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年04月1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 (1) 缺陷涉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 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3)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2、重要缺陷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	1、重大缺陷 (1)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2) 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 (4)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5)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6)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2、重要缺陷

	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3、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1) 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要失误； (2) 重要业务制度或控制存在较大缺陷； (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3、一般缺陷指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控制标准。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3%。 2、重要缺陷 (1) 利润总额的 1% \leq 利润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2) 资产总额的 1% \leq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3%。 3、一般缺陷 (1) 利润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1、重大缺陷：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3%。 2、重要缺陷： (1) 利润总额的 1% \leq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2) 资产总额的 1% \leq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3%。 3、一般缺陷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诺瓦星云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在不断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对股东、职工、合作伙伴等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努力实现社会综合效益最大化。

（一）法人治理及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形成了独立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完善的企业制度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化公司运作模式。公司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等制度，各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保障公司治理的合法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在指定平台披露信息；同时，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投资者电话专线、业绩说明会、互动易、邮件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多元互动渠道。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的原则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为正式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险福利项目。依法进行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员工福利体系，包括开设员工食堂、提供公寓式住宿等，为员工提供多种福利政策。

（三）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本着“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选择供应商，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持续完善采购流程。坚持互惠互利、达成双赢，确保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保障公司产品质量稳定。通过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加快研发速度提供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及服务，以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设有专门服务热线、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及时解决客户所遇到的问题，提高公司服务客户的水平和专业化能力。公司尊重并保障客户的合法权益。

（四）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公司认真落实各项节能环保措施，坚持节能降耗。在日常的经营活动和办公中，积极践行低碳、环保、绿色的办公理念，高度重视和严格控制企业运营对环境的影响，为绿色发展贡献力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袁胜春;宗靖国;翁京;张争;陈卫国;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2024 年 8 月 8 日, 非交易日顺延) 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本人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 发行价将做相应调整。</p> <p>(3)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 且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仍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p> <p>(4) 本人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的要求发生变化的, 本人同意自动适用该等变更后的股份锁定要求。</p> <p>(5)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任何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赔偿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7 年 2 月 7 日	正常履行,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泉州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本次发行前,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7 年 2 月 7 日	正常履行,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4 年 8 月 8 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将在上述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做相应调整。</p> <p>(3) 本企业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该等变更后的股份锁定要求。</p> <p>(4)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任何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月 7 日	形。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西安睿达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向建华;张都应;赵小明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单位/本人/本企业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单位/本人/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该等变更后的股份锁定要求。</p> <p>(3) 如本单位/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本人/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任何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7 日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袁洪涛;曹小青;周晶晶;赵星梅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且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p> <p>(3) 本人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7 年 2 月 7 日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p>定的其他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同意自动适用该等变更后的股份锁定要求。</p> <p>(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任何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韩丹;梁伟;王伙荣;杨城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同意自动适用该等变更后的股份锁定要求。</p> <p>(3)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任何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7 年 2 月 7 日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袁胜春;宗靖国;周晶晶;赵星梅;韩丹;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1) 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将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p> <p>(2) 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 本人/本企业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做相应调整。</p> <p>(4) 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减持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该等变化后的减持要求。</p> <p>(5) 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任何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2027 年 02 月 08 日	2027 年 2 月 8 日至 2029 年 2 月 7 日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赵小明	股份减持承诺	<p>(1) 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p>	2025 年 02 月 08 日	2025 年 2 月 8 日至 2027 年 2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

			<p>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将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p> <p>(2) 本单位/本人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 本单位/本人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本单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做相应调整。</p> <p>(4) 本单位/本人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减持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单位/本人同意自动适用该等变化后的减持要求。</p> <p>(5) 如本单位/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任何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月 7 日	形。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p> <p>(1)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本次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以及《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p> <p>(2)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袁胜春;宗靖国;翁京;张建奇;毛志宏;闫玉新;李建涛;张争;陈卫国	分红承诺	<p>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p> <p>(1) 本人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西安诺瓦星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p> <p>(2) 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根据《西安诺瓦星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p>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p> <p>②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p> <p>③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p>			
袁胜春;宗靖国;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 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 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竞争业务、将竞争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或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与发行人同业竞争。</p> <p>(4) 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并赔偿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带来的损失。</p> <p>(5) 上述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期间持续有效。</p> <p>(6) 本人/本企业将确保本人的近亲属/本企业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p>	2024年0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袁胜春;宗靖国;翁京;张建奇;毛志宏;闫玉新;李建涛;袁洪涛;曹小青;周晶晶;张争;陈卫国;赵小明;赵星梅;韩丹;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 本人/本单位/本企业确认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 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本单位/本企业及本单位/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 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本单位/本企业及本单位/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将遵循平等、自</p>	2024年0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限合伙)		<p>愿、公允、有偿的原则进行，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3) 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本单位/本企业及本单位/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如本人/本单位/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带来的损失。</p> <p>(5) 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单位/本企业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p>(6) 本人将促使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单位/本企业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p>			
	<p>袁胜春;宗靖国;翁京;张争;陈卫国;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稳定股价承诺</p>	<p>(一) 启动和停止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p> <p>1、启动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全天停牌的交易除外，下同）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除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则公司应按下述规则依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2、停止条件 公司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①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单一会计年度内增持或回购金额累计已达到下述具体措施规定的上限要求；③继续实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二)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按以下顺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p> <p>1、公司回购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票，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024 年 02 月 08 日</p>	<p>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7 年 2 月 7 日</p>	<p>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p>

		<p>②公司董事会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宜，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p> <p>③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④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p> <p>A.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20%；</p> <p>B.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p> <p>C.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p>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2、控股股东增持</p> <p>若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回购股份方案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已经达到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则公司不再实施回购，而由控股股东进行增持。</p> <p>具体措施如下：</p> <p>①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p> <p>②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增持价格上限、增持期间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p> <p>③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p> <p>A.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控股股东最近一次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的 20%；</p> <p>B.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其最近一次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p>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	--	---	--	--	--

		<p>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若公司控股股东一次或多次实施增持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控股股东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已经达到其最近一次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的 50%，则控股股东不再进行增持，而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增持。具体措施如下：</p> <p>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p> <p>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增持价格上限、增持期间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p> <p>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自公司实际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各自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累计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实际领取税后薪酬的 50%。</p> <p>公司未来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本次发行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本次发行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三）未履行稳定股价方案的约束措施</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或经协商应由相关主体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但相关主体未履行增持/回购义务以及无合法合理理由对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并导致股份回购方案未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控股股东、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未履行承诺的相关主体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对公司的约束措施</p> <p>公司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应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若公</p>			
--	--	--	--	--	--

			<p>司董事会未履行相关公告义务、未制定股份回购计划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暂停向董事发放薪酬或津贴，直至其履行相关承诺为止。</p> <p>2、对控股股东的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应在事实得到确认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增持的公司股份。公司可扣留其下一年度与履行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应得现金分红。如下一年度其应得现金分红不足用于扣留，该扣留义务将顺延至以后年度，直至累计扣留金额与其应履行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等或控股股东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将按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对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约束措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应在事实得到确认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情况，负有增持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增持的公司股份。同时，公司将扣留该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与履行上述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薪酬，直至该等人员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本公司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p>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规则规定的程序实施。</p> <p>（3）上述违法事实经有关部门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4）本公司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袁胜春;宗靖国; 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企业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回购本人/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规则规定的程序实施。</p> <p>（3）若公司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4年0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袁胜春;宗靖国; 翁京;张建奇;毛志宏;闫玉新;李建涛;袁洪涛;周晶晶;曹小青;张争;陈卫国	其他承诺	<p>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2024年0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本公司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董事会将在行政处罚或有效司法裁决作出之日起 10 日内制定并公告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计划（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除息、除权行为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回购计划。</p> <p>（3）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p> <p>（4）如本公司未履行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公开道歉，同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袁胜春;宗靖国	其他承诺	<p>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本人已仔细阅读了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瓦星云”、“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全文，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中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并就上述确认意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回购发行人上市以后本人转</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p>让的发行人原限售股份，并将利用诺瓦星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促成诺瓦星云在行政处罚或有效司法裁决作出后启动依法回购诺瓦星云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工作。</p> <p>(3) 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的损失与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准），但是能够证明本人没有过错的除外。</p> <p>(4) 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如公司发生被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人将通过投赞同票的方式促使公司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p>(5) 如本人未履行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公开道歉，本人同意公司自本人违反承诺之日起有权扣减应向本人发放的现金红利、工资、奖金和津贴等，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直至本人履行承诺或弥补完应由本人承担的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同时，在此期间，本人所持公司全部股份按照已承诺锁定期和至本人履行完毕本承诺止的孰长进行锁定。</p>			
	<p>袁胜春;宗靖国;翁京;张建奇;毛志宏;闫玉新;李建涛;袁洪涛;周晶晶;曹小青;张争;陈卫国</p>	<p>其他承诺</p>	<p>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的损失与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准），但是能够证明本人没有过错的除外。</p> <p>(3)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公司发生被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p>	<p>2024 年 02 月 08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p>

			<p>大遗漏的情形，本人将通过投赞同票的方式促使公司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p>(4) 如本人未履行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公开道歉，本人同意公司自本人违反承诺之日起有权扣减应向本人发放的现金红利、工资、奖金和津贴等，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直至本人履行承诺或弥补完应由本人承担的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同时，在此期间，本人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如有）按照已承诺锁定期和至本人履行完毕本承诺止的孰长进行锁定。</p>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 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则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本公司将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自有资金，从而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③在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4年0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袁胜春;宗靖国;翁京;张建奇;闫玉新;毛志宏;李建涛;袁洪涛;周晶晶;曹小青;张争;陈卫国;赵小明;赵星梅;韩丹;杨城;向健华;张都	其他承诺	<p>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 本人/本单位/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人/本单位/本企业在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 如本人/本单位/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p>	2024年0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p>应;梁伟;王伙荣;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西安睿达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全或有效地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则本人/本单位/本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本人/本单位/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公开道歉;②如本人/本单位/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③如本人/本单位/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④在本人/本单位/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本单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因本人/本单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强制执行、公司上市后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⑤向发行人及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p> <p>(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单位/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本单位/本企业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的,本人/本单位/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p>			
<p>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关于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p> <p>(1) 本公司历史沿革中,持股平台繁星管理、诺千管理、千诺管理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形已依法解除,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2) 本公司股东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3)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4) 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司的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5) 本公司之直接或间接股东(追溯至最终持有人),具备合法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直接或间接股东里不存在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p>	<p>2024年02月08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p>

			<p>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p> <p>(6) 本公司之直接或间接股东（追溯至最终持有人）不存在以下不当入股的情况：①利用原职务影响谋取投资机会；②入股过程存在利益输送；③在入股禁止期内入股；④作为不适格股东入股；⑤入股资金来源违法违规。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或赔偿事项的承诺：</p> <p>(1) 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发行行为。</p> <p>(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袁胜春;宗靖国;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或赔偿事项的承诺：</p> <p>(1) 本人/本企业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发行行为。</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针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可能使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公司将遵循和采取以下原则和措施，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从而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注重中长期股东价值回报：</p> <p>(1) 加强研发、拓展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本公司将持续改善和优化公司的技术研发体系、产品生产体系、服务支撑体系和管理流程，提升研发技术水平，持续拓展国内和海外市场，努力实现销售规模的持续、快速增长，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p> <p>(2) 加快募投项目实施，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本公司</p>	2024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p>上市后建立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专项账户中；在后续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本公司将专款专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进行管理，强化公司、存储银行、保荐机构的三方监管，合理防范资金使用风险。</p> <p>同时，本公司将统筹合理安排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实现募投项目早日投产或实现项目预期收益。随着募投项目逐步实施、产能的逐步提高及市场的进一步拓展，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p> <p>（3）积极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加强成本控制</p> <p>本公司将积极改进完善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加强对产供销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通过规模化批量采购以及供应商管理降低采购成本。同时本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本公司的采购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同时完善本公司组织架构，改善业务流程，提高员工工作效率。通过以上措施，本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并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p> <p>（4）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完善员工激励机制</p> <p>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建立更为科学的人才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和优化组织架构以保证适应研发提升、产能扩张、市场拓展等方面的管理需求，完善和改进人力资源管理系统，保证公司高质量的扩张。同时，本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加强本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p> <p>（5）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p> <p>本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在上市后适用的《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分红政策进行了明确，确保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强化投资者回报。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p> <p>（6）其他合理可行的措施</p>			
--	--	--	--	--	--	--

			<p>本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项制度并予以实施。</p> <p>本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袁胜春;宗靖国;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 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 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 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p>	2024年0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袁胜春;宗靖国;翁京;张建奇;毛志宏;闫玉新;李建涛;张争;陈卫国	其他承诺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如发行人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p>	2024年0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该承诺情形。

			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姜纯友、王亚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年、2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未达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汇总	94.84	否	部分尚处于进展阶段；部分已判决或达成调解。	无重大影响	已判决的正在执行，或达成调解。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智多晶及其关联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胜春通过控制的达孜达成施加重大影响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化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7,944.4	4.10%	12,000	否	电汇、银行转账等	市场价格	2024年04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振远基业	公司副总经理陈卫国担任董事长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化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238.6	0.12%	1,000	否	电汇、银行转账等	市场价格	2024年04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德氟微	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靖国曾任德氟微董事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化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573.91	36.32%	2,000	否	电汇、银行转账等	市场价格	2024年04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国旭宏业	公司副总经理陈卫国配偶陈莉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化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366.92	0.44%	1,300	否	电汇、银行转账等	市场价格	2024年04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振远基业	公司副总经理陈卫国担任董事长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化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59.98	0.69%	200	否	电汇、银行转账等	市场价格	2024年04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德氮微	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靖国曾任德氮微董事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化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0		300	否			2024年04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智多晶及其关联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胜春通过控制的达孜达成施加重大影响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化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46.61	100.00%	0	是	电汇、银行转账等	市场价格		
合计				--	--	9,230.42	--	16,8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已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了预计，公司在日常运营的过程中，实际关联交易发生额是根据市场需求与变化情况、业务规划等适时进行调整，因此预计数据存在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如适用)	不适用
-----------------------------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袁胜春、宗靖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星辰云启(西安)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电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等。	1000万人民币	996.32	933.11	-66.89
袁胜春、宗靖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珠海横琴云岭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电力设施器材制造。	1000万人民币	999.35	999.35	-0.65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用途	使用期限
1	诺瓦星云	深圳市科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智谷产业园 F 栋 20-22 层 01-06 号	办公	2022-4-15 至 2027-4-14
2	Novastar North America	BKM HAC 222, LLC	750 Pilot Road, Suite C, Las Vegas, NV, USA	办公	2019-3-29 至 2028-5-31
3	Novastar Europe	Multi-Let Industrial Property 27 B.V.	Breguetlaan 20 te Oude Meer	办公	2023-8-1 至 2028-7-31
4	Visionstar	Thai-Chinese Rayong Industrial Realty Development Co., Ltd	No. 7/24, Moo 4, Phananiikom Sub-district, Nikom Phatthana District, Rayong Province	办公	2023-4-1 至 2026-4-1

5	上海钛铂思	上海莘泽创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盛夏路 608 号 3 幢 3 层 305-306 室	办公	2023-9-1 至 2025-8-31
6	诺瓦星云	创合东江智城（惠州）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办事处青荔二路 15 号	办公	2024-6-16 至 2029-6-15
7	珠海横琴云岭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市珠光琴澳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珠道 169 号 35 层 3501-07	办公	2024-8-5 至 2025-8-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240	240	0	0
合计		5,240	24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520,000	100.00%	5,137,910		34,926,328	-4,625,838	35,438,400	73,958,400	8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340,000	6.07%	8,260		1,878,608	-14,868	1,872,000	4,212,000	4.56%
3、其他内资持股	36,180,000	93.93%	5,118,316		33,038,653	-4,590,569	33,566,400	69,746,400	75.4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280,788	8.52%	5,112,600		6,714,710	-4,580,280	7,247,030	10,527,818	11.3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899,212	85.41%	5,716		26,323,943	-10,289	26,319,370	59,218,582	64.06%
4、外资持股			11,334		9,067	-20,401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1,334		9,067	-20,401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702,090		6,161,672	4,625,838	18,489,600	18,489,600	20.00%
1、人民币普通股			7,702,090		6,161,672	4,625,838	18,489,600	18,489,600	2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520,000	100.00%	12,840,000		41,088,000	0	53,928,000	92,448,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2月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840,000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其中5,137,910股为限售股，7,702,090股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8,520,000股增加至51,360,000股。

2、2024年5月30日，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分派时公司总股本51,3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97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9,819.20万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合计转增41,088,000股。

3、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申请，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户数为5,290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4,625,838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8月8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840,000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113号）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12,840,000股股票于2024年2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2、2024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批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840,000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

2、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2023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宜，转增股本41,088,000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袁胜春	11,854,512	9,483,610		21,338,122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宗靖国	7,854,984	6,283,987		14,138,971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40,000	1,872,000		4,212,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2月8日
赵小明	2,160,000	1,728,000		3,888,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2月8日
韩丹	2,010,708	1,608,566		3,619,274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梁伟	1,864,332	1,491,466		3,355,798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周晶晶	1,864,332	1,491,466		3,355,798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赵星梅	1,544,616	1,235,693		2,780,309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9,200	1,071,360		2,410,560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向健华	1,242,000	993,600		2,235,6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2月8日
王伙荣	1,155,564	924,451		2,080,015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泉州诺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7,076	781,661		1,758,737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泉州千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4,512	627,609		1,412,121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杨城	770,364	616,291		1,386,655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张都应	385,200	308,160		693,36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2月8日
翁京	192,600	154,080		346,6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7年2月8日
西安睿达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80,000	144,000		324,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2月8日
民生证券—兴业银行—民生证券诺瓦星云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2,308,691		2,308,691	首发后限售股	2025年2月8日
其他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东	0	2,313,709		2,313,709	首发后限售股	2025年2月8日
网下发行限售股东	0	4,625,838	4,625,838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年8月8日
合计	38,520,000	40,064,238	4,625,838	73,958,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 通股 (A 股)	2024 年 01 月 30 日	126.89 元/ 股	12,840,000	2024 年 02 月 08 日	12,840,000		详见公司 披露于巨 潮资讯网 (www.cn info.com.cn) 的《首 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 在创业板 上市之 上市公告 书》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4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84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6.89元/股，并于2024年2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8,520,000股变更为51,360,000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38,520,000股增加至51,360,000股。

2、报告期内，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分派时公司总股本51,3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97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9,819.20万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合计转增41,088,000股。公司总股本由51,360,000股增加至92,448,000股。

新股发行以及转增股本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及“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703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1,384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 表决权股 份的股 东总 数（如 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 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 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胜春	境内自然人	23.08%	21,338,122	9,483,610	21,338,122	0	不适用	0	
宗靖国	境内自然人	15.29%	14,138,971	6,283,987	14,138,971	0	不适用	0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 风险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56%	4,212,000	1,872,000	4,212,000	0	不适用	0	
赵小明	境内自然人	4.21%	3,888,000	1,728,000	3,888,000	0	不适用	0	
韩丹	境内自然人	3.91%	3,619,274	1,608,566	3,619,274	0	不适用	0	
梁伟	境内自然人	3.63%	3,355,798	1,491,466	3,355,798	0	不适用	0	
周晶晶	境内自然人	3.63%	3,355,798	1,491,466	3,355,798	0	不适用	0	
赵星梅	境内自然人	3.01%	2,780,309	1,235,693	2,780,309	0	不适用	0	
泉州繁星企业管 理咨询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	2,410,560	1,071,360	2,410,560	0	不适用	0	
民生证券—兴业 银行—民生证 券诺瓦星云战 略配售 1 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 划	其他	2.50%	2,308,691	2,308,691	2,308,691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民生证券—兴业银行—民生证券诺瓦星云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因本报告期内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限售期为 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7 日，2025 年 2 月 8 日可上市交易（因原上市流通日 2025 年 2 月 8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除此之外，未与该股东约定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袁胜春、宗靖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胜春、宗靖国于 2021 年 9 月 21 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27 年 2 月 7 日，期满后，协议双方协商一致，仍可延长。</p> <p>2、宗靖国系泉州繁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p> <p>3、周晶晶与赵星梅系夫妻关系。</p> <p>4、袁胜春、宗靖国、韩丹、梁伟、周晶晶、赵星梅分别直接持有民生证券—兴业银行—民生证券诺瓦星云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3.55%、43.55%、1.23%、0.61%、0.61%、0.61% 份额。</p> <p>除上述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53,2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列示在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906,569	人民币普通股	906,569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23,901	人民币普通股	523,9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3,938	人民币普通股	503,938
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50,093	人民币普通股	350,09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49,764	人民币普通股	249,764
郭政	167,120	人民币普通股	167,1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4,550	人民币普通股	154,55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143,888	人民币普通股	143,888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41,664	人民币普通股	141,664
李红	125,540	人民币普通股	125,54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郭政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0,060 股，通过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7,060 股，合计持有 167,12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袁胜春	中国	否
宗靖国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袁胜春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宗靖国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2、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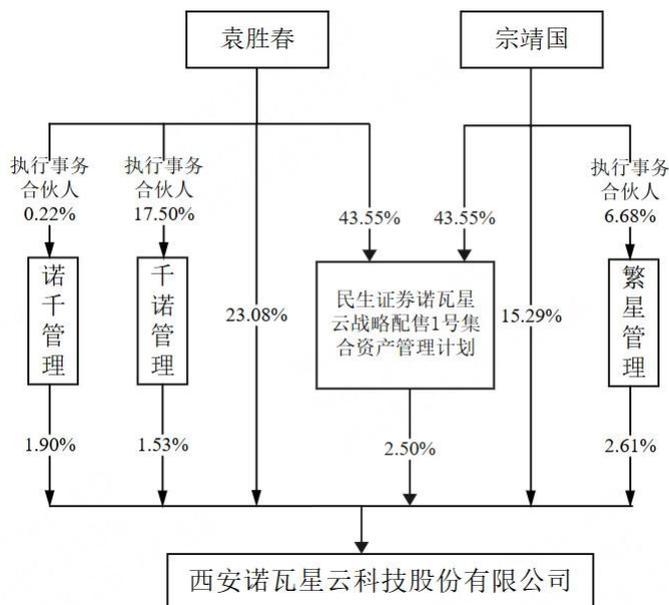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袁胜春	本人	中国	否
宗靖国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袁胜春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宗靖国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2、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67,857-535,714	0.29%-0.58%	7,500-15,000	2024 年 10 月 27 日-2025 年 1 月 26 日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453,271	

					十二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择机出售，并在三年内全部转让。		
--	--	--	--	--	----------------------------	--	--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5]001100323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姜纯友、王亚星

审计报告正文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瓦星云)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诺瓦星云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诺瓦星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收入确认
-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诺瓦星云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二）及附注七注释 40。2024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327,960.26 万元，包括产品销售、技术服务等，其中产品销售为诺瓦星云主要销售收入，2024 年度产品销售营业收入占比为 98.37%，营业收入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会对诺瓦星云的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商品所有权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的关键合同条款，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关键合同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发票、销售出库单(客户签收确认单)、出口报关单、物流签收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 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报告期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 对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出库签收确认单、出口报关单，查询快递签收记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符合诺瓦星云公司的会计政策。

(二)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1. 事项描述

诺瓦星云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六）及附注七注释 8。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存货账面余额为 161,532.76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3,887.93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为 157,644.83 万元，占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8.98%，诺瓦星云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进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故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诺瓦星云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及存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复核，将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时的估计售价、销售费用等与实际发生额进行核对，以评价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做出的判断是否合理；

(3)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长库龄存货进行重点检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分析其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 检查报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变化的合理性。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诺瓦星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诺瓦星云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诺瓦星云管理层负责评估诺瓦星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诺瓦星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诺瓦星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诺瓦星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诺瓦星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诺瓦星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4,913,540.50	529,836,520.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01,717.01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259,776,496.96	180,453,625.86
应收账款	902,490,269.62	750,514,743.26
应收款项融资	227,091,015.34	223,051,360.32
预付款项	36,394,679.31	31,851,176.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977,456.46	4,709,519.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76,448,255.28	1,264,058,630.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605,036.91	40,695,788.26
流动资产合计	4,073,898,467.39	3,025,171,364.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588,439.75	278,276,687.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777,167.70	10,210,444.82
固定资产	626,655,344.36	404,896,128.14
在建工程	168,772,636.73	312,827,993.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151,925.42	38,080,111.25
无形资产	42,494,802.25	36,706,017.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450,058.01	19,756,016.71
长期待摊费用	10,703,056.79	10,664,10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55,388.31	19,100,666.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84,688.00	18,761,031.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5,833,507.32	1,149,279,206.13
资产总计	5,439,731,974.71	4,174,450,570.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839,444.44	52,543,749.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3,601,557.21	190,586,181.91
应付账款	489,648,324.14	587,028,575.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889,637.53	41,090,119.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0,424,142.72	242,069,021.46
应交税费	59,770,309.45	73,692,689.65
其他应付款	22,044,153.95	17,639,670.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330,373.43	145,736,208.39
其他流动负债	206,286,451.71	115,473,943.88
流动负债合计	1,416,834,394.58	1,465,860,161.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7,970,000.00	477,2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107,224.40	28,800,558.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13,696,389.80	10,673,559.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734,778.85	29,836,927.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3,508,393.05	556,541,045.03
负债合计	1,770,342,787.63	2,022,401,206.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448,000.00	38,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42,038,362.98	591,234,295.79
减：库存股	85,094,660.52	
其他综合收益	62,347,091.02	62,646,258.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224,000.00	19,26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03,696,542.14	1,440,388,810.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1,659,335.62	2,152,049,364.56
少数股东权益	7,729,851.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9,389,187.08	2,152,049,36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39,731,974.71	4,174,450,570.74

法定代表人：袁胜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8,552,338.97	482,075,52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01,717.0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7,660,879.36	179,281,379.95
应收账款	986,087,742.10	784,346,800.24
应收款项融资	224,032,124.27	222,820,781.32
预付款项	51,635,391.36	18,890,964.62
其他应收款	393,464,973.46	147,737,052.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13,206,112.37	1,229,751,797.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65,400.98	25,766,557.61
流动资产合计	4,168,706,679.88	3,090,670,855.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6,156,006.04	160,656,006.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588,439.75	278,276,687.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718,584.80	4,886,417.36
固定资产	554,793,222.67	339,023,832.96
在建工程	168,772,636.73	312,827,993.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629,230.66	31,799,036.95
无形资产	41,435,094.70	36,196,583.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19,840.82	5,940,14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47,364.57	19,530,356.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14,688.00	17,096,031.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6,175,108.74	1,206,233,087.97
资产总计	5,614,881,788.62	4,296,903,943.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839,444.44	52,543,749.9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3,601,557.21	190,586,181.91
应付账款	474,693,749.36	580,994,967.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496,406.37	37,162,215.90
应付职工薪酬	204,654,517.35	208,233,767.46
应交税费	58,390,929.23	71,306,157.20
其他应付款	18,606,305.36	16,272,656.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286,389.30	143,861,344.56
其他流动负债	205,755,827.29	115,313,181.90
流动负债合计	1,356,325,125.91	1,416,274,22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7,970,000.00	477,2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338,621.61	24,231,379.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13,696,389.80	10,673,559.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08,875.24	18,175,302.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813,886.65	540,310,241.81
负债合计	1,695,139,012.56	1,956,584,464.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448,000.00	38,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42,038,364.78	591,234,297.59
减：库存股	85,094,660.52	
其他综合收益	60,093,278.66	63,979,693.7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224,000.00	19,260,000.00
未分配利润	1,764,033,793.14	1,627,325,487.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9,742,776.06	2,340,319,479.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14,881,788.62	4,296,903,943.7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79,602,567.48	3,054,242,163.98
其中：营业收入	3,279,602,567.48	3,054,242,163.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82,032,630.51	2,460,878,979.34
其中：营业成本	1,467,625,986.89	1,458,288,812.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269,887.31	16,726,076.99
销售费用	477,197,093.11	398,352,342.63
管理费用	173,370,508.08	142,828,441.75
研发费用	540,272,273.57	441,963,705.49
财务费用	-4,703,118.45	2,719,600.41
其中：利息费用	14,603,542.30	13,634,752.51
利息收入	22,250,163.44	8,318,821.30
加：其他收益	96,181,439.46	93,301,599.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368.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6,596.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56,835.98	-14,111,188.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32,387.92	2,154,026.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4.71	139,470.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9,286,329.69	674,847,092.12
加：营业外收入	795,377.29	586,454.61
减：营业外支出	278,509.49	527,827.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9,803,197.49	674,905,718.88
减：所得税费用	66,969,089.01	67,783,468.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834,108.48	607,122,250.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834,108.48	607,122,250.4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104,257.02	607,122,250.40
2.少数股东损益	-270,148.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74,360.50	18,484,024.7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74,360.50	18,484,024.7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87,112.39	19,303,124.6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87,112.39	19,303,124.6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7,248.11	-819,099.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87,248.11	-819,099.8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7,308,468.98	625,606,275.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7,578,617.52	625,606,275.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148.5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6.57	8.7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6.57	8.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袁胜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81,713,817.30	2,979,643,768.90
减：营业成本	1,468,375,048.36	1,458,766,351.23
税金及附加	27,285,828.90	16,093,642.61
销售费用	428,693,100.03	366,769,664.33
管理费用	149,975,161.10	121,775,775.45
研发费用	436,017,254.47	355,860,548.16
财务费用	-4,603,216.61	2,509,571.77
其中：利息费用	14,303,010.56	13,414,242.27
利息收入	21,582,485.05	7,963,410.00
加：其他收益	92,397,987.27	89,994,31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368.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6,596.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55,247.34	-13,989,337.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626,429.22	2,154,026.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4.71	1,122,103.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2,911,128.92	737,149,324.32
加：营业外收入	736,821.38	484,033.53
减：营业外支出	273,935.10	488,453.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3,374,015.20	737,144,904.85
减：所得税费用	66,869,184.29	67,540,025.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504,830.91	669,604,879.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504,830.91	669,604,879.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87,112.39	19,303,124.6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87,112.39	19,303,124.6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87,112.39	19,303,124.6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7,391,943.30	688,908,004.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6,148,998.38	1,928,008,737.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999,679.81	126,915,873.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79,673.21	37,774,68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8,228,351.40	2,092,699,29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6,093,617.13	780,402,824.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1,612,452.10	654,978,23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953,649.74	155,404,90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363,402.35	248,258,43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8,023,121.32	1,839,044,39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5,230.08	253,654,896.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246,512.1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429.67	831,195.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490,191.79	831,19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947,868.76	176,891,243.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3,620,728.00	116,803,825.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568,596.76	293,695,06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78,404.97	-292,863,87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4,720,430.1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7,600,000.00	39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875,242.95	15,653.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8,195,673.14	399,815,653.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870,000.00	154,4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4,222,530.80	24,212,099.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850,777.51	21,129,787.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9,943,308.31	199,801,887.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252,364.83	200,013,76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3,398.29	5,684,826.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762,588.23	166,489,61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112,689.12	361,623,074.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8,875,277.35	528,112,689.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5,379,812.17	1,846,160,867.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532,445.46	118,903,374.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78,140.03	36,647,24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3,590,397.66	2,001,711,49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5,868,245.65	748,093,379.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1,011,143.18	574,450,351.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710,094.31	147,698,866.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264,147.78	287,877,05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7,853,630.92	1,758,119,64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63,233.26	243,591,842.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246,512.1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229.67	831,195.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489,991.79	831,19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881,114.90	162,249,863.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9,120,728.00	126,850,142.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001,842.90	289,100,00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511,851.11	-288,268,810.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6,720,430.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7,600,000.00	39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875,242.95	15,653.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0,195,673.14	399,815,653.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870,000.00	154,4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4,222,530.80	24,212,099.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75,303.47	19,093,329.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7,767,834.27	197,765,42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427,838.87	202,050,22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9,630.32	5,364,205.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162,384.82	162,737,461.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351,691.30	317,614,229.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514,076.12	480,351,691.3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5.79			62,646,258.03		19,260,000.00		1,440,388,810.74	2,152,049,364.56		2,152,049,364.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5.79			62,646,258.03		19,260,000.00		1,440,388,810.74	2,152,049,364.56		2,152,049,36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928,000.00				1,450,804,067.19	85,094,660.52	-299,167.01	26,964,000.00		63,307,731.40		1,509,609,971.06	7,729,851.46	1,517,339,82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74,360.50			593,104,257.02		607,578,617.52	-270,148.54	607,308,468.98	
（二）所有者投入	12,840,000.00				1,491,892,067.19	85,094,660.52						1,419,637,406.67	8,000,000.00	1,427,637,406.67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840,000.00			1,491,892,067.19							1,504,732,067.19	8,000,000.00	1,512,732,067.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5,094,660.52						-85,094,660.52		-85,094,660.52	
(三) 利润分配							26,964,000.00	-544,570,053.13			-517,606,053.13		-517,606,053.13	
1. 提取盈余公积							26,964,000.00	-26,964,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7,606,053.13		-517,606,053.13		-517,606,053.1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088,000.00			-41,088,000.00		14,773,527.51			14,773,527.5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1,088,000.00			-41,088,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4,773,527.51			14,773,527.51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448,000.00			2,042,038,362.98	85,094,660.52	62,347,091.02		46,224,000.00	1,503,696,542.14		3,661,659,335.62	7,729,851.46	3,669,389,187.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7.59		44,162,233.26		19,260,000.00		832,718,791.48		1,525,895,322.33	-1.80	1,525,895,320.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547,768.86		547,768.86		547,768.8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7.59		44,162,233.26		19,260,000.00		833,266,560.34		1,526,443,091.19	-1.80	1,526,443,08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		18,484,024.77				607,122,250.40		625,606,273.37	1.80	625,606,275.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84,024.77				607,122,250.40		625,606,275.17		625,606,275.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								-1.80	1.8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1.80								-1.80	1.80	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5.79	62,646,258.03	19,260,000.00	1,440,388,810.74	2,152,049,364.56					2,152,049,364.5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7.59		63,979,693.78		19,260,000.00	1,627,325,487.85		2,340,319,47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7.59		63,979,693.78		19,260,000.00	1,627,325,487.85		2,340,319,47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928,000.00				1,450,804,067.19	85,094,660.52	-3,886,415.12		26,964,000.00	136,708,305.29		1,579,423,296.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887,112.39			666,504,830.91		677,391,943.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12,840,000.00				1,491,892,067.19	85,094,660.52						1,419,637,406.67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840,000.00			1,491,892,067.19						1,504,732,067.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5,094,660.52					-85,094,660.52
(三) 利润分配							26,964,000.00	-544,570,053.13		-517,606,053.13
1. 提取盈余公积							26,964,000.00	-26,964,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7,606,053.13		-517,606,053.1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088,000.00			-41,088,000.00		-	14,773,527.51	14,773,527.5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1,088,000.00			-41,088,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14,773,527.51	14,773,527.51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448,000.00			2,042,038,364.78	85,094,660.52	60,093,278.66	46,224,000.00	1,764,033,793.14		3,919,742,776.0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7.59		44,676,569.16		19,260,000.00	957,172,839.28		1,650,863,70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547,768.86		547,768.8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7.59		44,676,569.16		19,260,000.00	957,720,608.14		1,651,411,474.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03,124.62			669,604,879.71		688,908,00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03,124.62			669,604,879.71		688,908,00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520,000.00				591,234,297.59		63,979,693.78		19,260,000.00	1,627,325,487.85		2,340,319,479.2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624 号文同意注册,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成为创业板上市公司。本公司在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10131673262558K 的营业执照。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9,244.80 万元,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场所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云水三路 1699 号诺瓦科技园 2 号楼,法定代表人为袁胜春。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子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4 户,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6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1500 万元以上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 0.5%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15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占合同负债余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15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15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占资产总额 0.5%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金额占资产总额 0.5%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重要或有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金额占资产总额 0.5%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项目	单项金额占上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绝对值 5%以上，且金额大于 15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

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

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做出最佳估计，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	按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保证金及押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6、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0.00	2.00
房屋建筑物	30	5.00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 24、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4.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 24、长期资产减值。

2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2、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 24、长期资产减值。

23、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证载年限
专利权	10	专利权证证载年限与预计可使用年限孰低
软件	3、10	预计可使用年限
非专有技术	3	合同约定年限
著作权	10	预计可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 24、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5、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8、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负有质量保证义务的产品计提质保费，质保费提取方法如下：

收入期间	质保费计提比例(%)	范围
小于等于 10 亿	0.60	≤10,000,000.00 元
大于 10 亿	0.10	

29、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1、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2、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A 销售商品

B 技术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销售 LED 显示控制系统、视频处理系统和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等产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境内销售业务，公司根据合同订单的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购货方签收单后，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在该时点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出口销售业务，公司根据合同订单的约定，将产品发运至港口并办理产品报关、装船等手续，取得报关单，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据此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境外子公司境外销售业务，公司根据合同订单的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物流签收单后，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据此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合同订单的约定，在技术服务工作全部完成后，根据客户签署的服务验收单一次性确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3、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4、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6、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 22 和 29。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4)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7、股份回购

本公司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转让库存股时，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本公司注销库存股时，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详见注释：（1）	详见注释 1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详见注释：（2）	详见注释 2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详见注释：（3）	详见注释 3

注释：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

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根据解释 18 号的规定，本公司无需对资产负债表调整。

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3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营业成本	1,455,425,016.18	2,863,795.89	1,458,288,812.07
销售费用	401,216,138.52	-2,863,795.89	398,352,342.6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13%、7%、21%、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15%、17%、19%、20%、21%、25%、2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嗨动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15%
Novastar Technology Europe B.V.	应税利润低于 20 万欧元时，适用税率为 19%，应税利润超过 20 万欧元，超过部分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8%
Novastar North America Inc.	21%
西安钛铂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诺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钛铂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嗨动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25%
Visionstar Tech Co.,Ltd.	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30.00 万泰铢时，不征收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30.00 万泰铢低于 300.00 万泰铢，超过部分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300.00 万泰铢，超过部分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0%
深圳市诺瓦星云数字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5%
珠海横琴星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星辰云启（西安）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25%
珠海横琴云岭科技有限公司	25%
帧显创新有限公司	8.25%
FUTURESYS PTE. LTD.	17%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 2023 年度办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手续，并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取得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61000200，有效期为三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 子公司北京嗨动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办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手续，并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11001604，有效期为三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4) 北京嗨动、西安钛铂锶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5) 本公司、北京嗨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对于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6)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规定，对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政策，出口退税率按国家税务总局规定执行，退税率为 13%。

(7) 北京嗨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规定，对出口货物享受“免、抵”政策，出口退税率按国家税务总局规定执行，退税率为 13%。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868.78	11,555.79
银行存款	963,008,571.85	528,094,988.25
其他货币资金	21,878,099.87	1,729,976.44
合计	984,913,540.50	529,836,520.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9,619,821.66	14,554,271.29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94	1,723,831.36
专用账户余额	3,638,261.21	
定期存款	2,400,000.00	
合计	6,038,263.15	1,723,831.3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201,717.01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35,201,717.01	
其中：		
合计	35,201,717.01	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9,366,005.39	143,709,983.58
商业承兑票据	10,410,491.57	36,743,642.28
合计	259,776,496.96	180,453,625.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60,324,417.57	100.00%	547,920.61	0.21%	259,776,496.96	182,387,501.77	100.00%	1,933,875.91	1.06%	180,453,625.8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49,366,005.39	95.79%			249,366,005.39	143,709,983.58	78.79%			143,709,983.58
商业承兑汇票	10,958,412.18	4.21%	547,920.61	5.00%	10,410,491.57	38,677,518.19	21.21%	1,933,875.91	5.00%	36,743,642.28
合计	260,324,417.57	100.00%	547,920.61	0.21%	259,776,496.96	182,387,501.77	100.00%	1,933,875.91	1.06%	180,453,625.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47,920.6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49,366,005.39		
商业承兑汇票	10,958,412.18	547,920.61	5.00%

合计	260,324,417.57	547,920.61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933,875.91	-1,385,955.30				547,920.61
合计	1,933,875.91	-1,385,955.30				547,920.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5,798,852.68
合计		205,798,852.68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31,928,985.65	789,634,627.70
1至2年	18,956,370.28	336,002.00
2至3年	150,000.00	150,000.00
3年以上	110,000.00	
3至4年	110,000.00	
合计	951,145,355.93	790,120,629.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1,145,355.93	100.00%	48,655,086.31	5.12%	902,490,269.62	790,120,629.70	100.00%	39,605,886.44	5.01%	750,514,743.26
其中：										
账龄组合	951,145,355.93	100.00%	48,655,086.31	5.12%	902,490,269.62	790,120,629.70	100.00%	39,605,886.44	5.01%	750,514,743.26
合计	951,145,355.93	100.00%	48,655,086.31	5.12%	902,490,269.62	790,120,629.70	100.00%	39,605,886.44	5.01%	750,514,743.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8,655,086.3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31,928,985.65	46,596,449.28	5.00%
1—2 年	18,956,370.28	1,895,637.03	10.00%
2—3 年	150,000.00	75,000.00	50.00%
3—4 年	110,000.00	88,000.00	80.00%
合计	951,145,355.93	48,655,086.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39,605,886.44	9,059,199.87		10,000.00		48,655,086.31
合计	39,605,886.44	9,059,199.87		10,000.00		48,655,086.3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0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1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0,171,330.02		100,171,330.02	10.53%	5,008,566.50
第二名	46,288,167.10		46,288,167.10	4.87%	2,314,408.36
第三名	45,642,313.02		45,642,313.02	4.80%	2,282,115.65
第四名	45,029,058.95		45,029,058.95	4.73%	2,251,452.95
第五名	37,456,962.98		37,456,962.98	3.94%	1,872,848.15
合计	274,587,832.07		274,587,832.07	28.87%	13,729,391.61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7,091,015.34	223,051,360.32
合计	227,091,015.34	223,051,360.3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6,116,199.51	
合计	396,116,199.51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223,051,360.32		4,039,655.02		227,091,015.34	
合计	223,051,360.32		4,039,655.02		227,091,015.34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977,456.46	4,709,519.34
合计	6,977,456.46	4,709,519.3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486,228.55	3,994,370.51
备用金	506,766.52	799,490.51
代扣代缴款项	151,875.27	155,295.11
其他	247,397.21	186,599.35
合计	7,392,267.55	5,135,755.4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01,299.07	3,570,718.75
1 至 2 年	1,351,039.96	517,428.80
2 至 3 年	60,000.00	298,065.22
3 年以上	779,928.52	749,542.71
3 至 4 年	157,935.22	22,883.60
4 至 5 年	13,169.98	223,340.54
5 年以上	608,823.32	503,318.57
合计	7,392,267.55	5,135,755.4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92,267.55	100.00%	414,811.09	5.61%	6,977,456.46	5,135,755.48	100.00%	426,236.14	8.30%	4,709,519.34
其中：										
押金、保证金组合	6,486,228.55	87.74%			6,486,228.55	3,994,370.51	77.78%			3,994,370.51
账龄组合	906,039.00	12.26%	414,811.09	45.78%	491,227.91	1,141,384.97	22.22%	426,236.14	37.34%	715,148.83
合计	7,392,267.55	100.00%	414,811.09	5.61%	6,977,456.46	5,135,755.48	100.00%	426,236.14	8.30%	4,709,519.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10,597.13	25,529.85	5.00%
1—2 年	6,845.15	684.52	10.00%
5 年以上	388,596.72	388,596.72	100.00%
合计	906,039.00	414,811.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6,236.14		426,236.1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425.05		-11,425.0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4,811.09		414,811.0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426,236.14	-11,425.05				414,811.09
合计	426,236.14	-11,425.05				414,811.0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2,219,560.00	2 年以内	30.03%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788,650.17	1 年以内	10.67%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289,934.69	1 年以内	3.92%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287,124.00	1 年以内	3.88%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19,871.59	5 年以上	2.97%	
合计		3,805,140.45		51.47%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227,446.46	63.82%	31,837,426.15	99.96%
1 至 2 年	13,167,232.85	36.18%	13,750.00	0.04%
合计	36,394,679.31		31,851,176.1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供应商定制产品款，项目尚未结束，未到达结算条件。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12,997,896.45	35.71
第二名	12,725,746.53	34.97
第三名	2,735,766.43	7.52
第四名	1,758,238.54	4.83
第五名	1,065,651.01	2.93
合计	31,283,298.96	85.96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2,215,927.34	25,904,207.54	1,136,311,719.80	913,839,977.06	19,903,232.43	893,936,744.63
在产品	18,168,504.29		18,168,504.29	12,557,699.03		12,557,699.03
库存商品	319,047,364.11	9,172,443.40	309,874,920.71	258,503,226.31	6,645,382.12	251,857,844.19
发出商品	30,041,267.28		30,041,267.28	22,437,146.04		22,437,146.04

委托加工物资	43,984,114.44		43,984,114.44	45,364,632.30		45,364,632.30
半成品	41,870,416.05	3,802,687.29	38,067,728.76	42,103,667.84	4,199,103.09	37,904,564.75
合计	1,615,327,593.51	38,879,338.23	1,576,448,255.28	1,294,806,348.58	30,747,717.64	1,264,058,630.9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903,232.43	15,439,775.32		9,438,800.21		25,904,207.54
库存商品	6,645,382.12	11,229,289.48		8,702,228.20		9,172,443.40
半成品	4,199,103.09	2,166,232.20		2,562,648.00		3,802,687.29
合计	30,747,717.64	28,835,297.00		20,703,676.41		38,879,338.23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报告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实现销售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及留抵增值税等	32,867,709.69	13,665,284.09
待摊费用	10,399,028.84	4,905,822.83
上市费用		20,882,075.51
预缴税额	1,338,298.38	1,242,605.83
合计	44,605,036.91	40,695,788.26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4,664,454.00	113,591,976.00		20,115,083.83	31,476,892.17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德氟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32,875,016.26	28,678,251.97	4,196,764.29		27,875,016.26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基石酷联微电子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7,803,760.00	37,803,76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上海研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浙江老鹰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75,760,277.53	20,000,000.00	5,760,277.53		5,760,277.53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绍兴澎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5,847,019.20	9,000,000.00	6,847,019.20		6,847,019.2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上海芯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40,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南京金阵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3,637,912.76	19,202,700.00	14,435,212.76		14,435,212.76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广东高云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合计	396,588,439.75	278,276,687.97	31,239,273.78	20,115,083.83	86,394,417.9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696,443.04		部分卖出
合计	15,696,443.04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1,476,892.17		15,696,443.04		部分卖出
德氮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7,875,016.26				
浙江老鹰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5,760,277.53				
绍兴澎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6,847,019.20				
南京金阵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4,435,212.76				
合计		86,394,417.92		15,696,443.04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474,430.09			11,474,430.0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474,430.09			11,474,430.0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63,985.27			1,263,985.27
2.本期增加金额	433,277.12			433,277.12
(1) 计提或摊销	433,277.12			433,277.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697,262.39			1,697,262.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777,167.70			9,777,167.70
2.期初账面价值	10,210,444.82			10,210,444.8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26,655,344.36	404,896,128.14
合计	626,655,344.36	404,896,128.1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9,731,731.47	35,698,198.85	4,588,445.97	86,128,880.93	476,147,257.22
2.本期增加金额	216,360,358.74	20,486,687.36	1,362,637.83	28,626,749.14	266,836,433.07
(1) 购置		20,414,637.96	1,360,424.48	28,620,123.95	50,395,186.39
(2) 在建工程转入	216,360,358.74				216,360,358.74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2,049.40	2,213.35	6,625.19	80,887.94
3.本期减少金额		89,012.37		2,074,515.38	2,163,527.75
(1) 处置或报废		89,012.37		2,074,515.38	2,163,527.75
4.期末余额	566,092,090.21	56,095,873.84	5,951,083.80	112,681,114.69	740,820,162.5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629,584.73	11,292,153.71	3,334,935.38	39,994,455.26	71,251,129.08
2.本期增加金额	15,273,064.70	6,401,171.59	1,568,950.48	21,636,790.75	44,879,977.52
(1) 计提	15,273,064.70	6,393,415.72	1,569,786.95	21,637,108.72	44,873,376.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755.87	-836.47	-317.97	6,601.43
3.本期减少金额		80,475.25		1,885,813.17	1,966,288.42
(1) 处置或报废		80,475.25		1,885,813.17	1,966,288.42
4.期末余额	31,902,649.43	17,612,850.05	4,903,885.86	59,745,432.84	114,164,818.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4,189,440.78	38,483,023.79	1,047,197.94	52,935,681.85	626,655,344.36
2.期初账面价值	333,102,146.74	24,406,045.14	1,253,510.59	46,134,425.67	404,896,128.1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在建工程转入的房屋及建筑物待光电显示产业化研发基地项目整体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后办理产权证书。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8,772,636.73	312,827,993.47
合计	168,772,636.73	312,827,993.4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电显示产业化研发基地项目	168,772,636.73		168,772,636.73	312,827,993.47		312,827,993.47
合计	168,772,636.73		168,772,636.73	312,827,993.47		312,827,993.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光电显示产业化研发基地项目	840,696,700.00	312,827,993.47	72,305,002.00	216,360,358.74		168,772,636.73	80.05%	86.18%	25,017,526.60	3,965,091.64		
合计	840,696,700.00	312,827,993.47	72,305,002.00	216,360,358.74		168,772,636.73			25,017,526.60	3,965,091.64		

注：1 2022 年 4 月 30 日之前（含当日）已提用的贷款 1.6 亿元，贷款利率仍按照原合同执行，即固定利率 4.75%。2022 年 5 月 1 日以后（含当日）提用的贷款，采用固定利率模式，执行利率以 2022 年 6 月 20 日同期 LPR 为准，即 4.45%，提款后该笔贷款存续期内利率保持不变。2022 年 11 月 11 日之后提用的贷款，采用固定利率模式，执行利率以银行审批为准。2022 年 11 月 29 日借入长期借款 56,000,000.00 元，该笔长期借款审批后利率为 3.69%，上年于 2 月 10 日借入长期借款 87,000,000.00 元，该笔长期借款审批后利率为 3.69%。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偿还全部上述借款。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780,970.19	58,780,970.19
2.本期增加金额	27,066,959.40	27,066,959.40
租赁	27,101,181.94	27,101,181.9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222.54	-34,222.54
3.本期减少金额	1,982,776.11	1,982,776.11
提前处置	1,982,776.11	1,982,776.11
4.期末余额	83,865,153.48	83,865,153.4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700,858.94	20,700,858.94
2.本期增加金额	17,565,178.79	17,565,178.79
(1) 计提	17,593,970.45	17,593,970.4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791.66	-28,791.66
3.本期减少金额	1,552,809.67	1,552,809.67
(1) 处置	1,552,809.67	1,552,809.67
4.期末余额	36,713,228.06	36,713,228.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151,925.42	47,151,925.42
2.期初账面价值	38,080,111.25	38,080,111.25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774,712.00	6,110,000.00		26,232,712.10	457,425.75	53,574,849.85
2.本期增加金额		358,490.57	5,660,377.36	5,629,553.23		11,648,421.16

(1) 购置		358,490.57	5,660,377.36	5,632,921.58		11,651,789.5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68.35		-3,368.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774,712.00	6,468,490.57	5,660,377.36	31,862,265.33	457,425.75	65,223,271.0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73,597.64	2,568,916.67		12,106,392.01	219,925.75	16,868,832.07
2. 本期增加金额	415,494.24	611,000.00	157,232.70	4,645,909.75	30,000.00	5,859,636.69
(1) 计提	415,494.24	611,000.00	157,232.70	4,649,278.10	30,000.00	5,863,005.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68.35		-3,368.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89,091.88	3,179,916.67	157,232.70	16,752,301.76	249,925.75	22,728,468.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385,620.12	3,288,573.90	5,503,144.66	15,109,963.57	207,500.00	42,494,802.25
2. 期初账面价值	18,801,114.36	3,541,083.33		14,126,320.09	237,500.00	36,706,017.7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嗨动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19,756,016.71					19,756,016.71
合计	19,756,016.71					19,756,016.7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嗨动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1,305,958.70				1,305,958.70
合计		1,305,958.70				1,305,958.7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嗨动软件(北京)北京有限公司商誉相关组	包括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是

其他说明

嗨动软件（北京）有限公司于资产负债日的商誉减值测试范围为公司并购嗨动软件（北京）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包括经营性长期资产，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及分摊的商誉的余额。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嗨动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79,624,297.99	78,318,339.29	1,305,958.70	1		
合计	79,624,297.99	78,318,339.29	1,305,958.70			

注：1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说明：

上述资产组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可以获得条件类似、利用方式类似的交易案例，可以合理确定比较因素修正系数，客观测算比准价格，因此采用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

处置费用：根据 2022 年 12 月 30 日北京产权交易所发布的《北京产权交易所国有资产交易业务收费办法》以及委估资产公允价值分档计费确认处置费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664,108.37	3,767,207.25	4,173,803.43		10,257,512.19
IT 软件及咨询费		534,653.52	89,108.92		445,544.60
合计	10,664,108.37	4,301,860.77	4,262,912.35		10,703,056.79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3,456,670.41	12,518,500.55	69,582,194.19	10,437,329.13
递延收益	13,696,389.80	2,054,458.47	10,673,559.95	1,601,033.99
预计负债	10,000,000.00	1,5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
租赁负债	47,161,737.20	7,110,939.82	36,485,686.05	5,562,302.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6,596.50	971,489.47		
合计	160,791,393.91	24,155,388.31	126,741,440.19	19,100,666.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3,347,561.84	10,836,890.46	45,756,368.78	11,439,092.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697,974.88	10,604,696.23	75,270,227.97	11,290,534.2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065,296.05	1,959,794.41	14,099,415.35	2,114,912.30
使用权资产	41,985,283.24	6,333,397.75	32,689,168.25	4,992,388.37
合计	169,096,116.01	29,734,778.85	167,815,180.35	29,836,927.0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60,402,829.18	178,579,243.60
资产减值准备	5,040,485.83	3,131,521.94
合计	465,443,315.01	181,710,765.5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7,448,879.77	
2025 年度	278,974.50	27,457,203.93	
2026 年度	3,845,668.50	54,333,168.91	
2027 年度	8,762,133.62	60,563,561.70	
2028 年度	32,346,502.74	28,776,429.29	
2029 年及以后	415,169,549.82		
合计	460,402,829.18	178,579,243.60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1,084,688.00		21,084,688.00	18,761,031.57		18,761,031.57
合计	21,084,688.00		21,084,688.00	18,761,031.57		18,761,031.57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38,263.15	6,038,263.15		定期存款、保证金、专用账户余额	1,723,831.36	1,723,831.3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无形资产					20,774,712.00	18,801,114.36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312,827,993.47	312,827,993.47		抵押借款
合计	6,038,263.15	6,038,263.15			335,326,536.83	333,352,939.19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6,800,000.00	52,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9,444.44	43,749.99
合计	56,839,444.44	52,543,749.9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根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西安招商银行”）签订编号为“129XY2024013462”《授信协议》用做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间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至 2027 年 5 月 16 日，借款条件为保证借款，担保人为袁胜春、蔡小霞，已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原签订编号为“129XY2022032082”《授信协议》项下叙做的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自动纳入“129XY2024013462”协议项下，直接占用“129XY2024013462”协议项下授信额度。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归还期初借款 52,500,000.00 元，本期新增借款 86,600,000.00 元，偿还新增借款 29,800,000.00 元，截止期末未到期借款 56,800,000.00 元。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3,601,557.21	190,586,181.91
合计	223,601,557.21	190,586,181.9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08,503,705.45	504,598,921.34
应付加工费	35,975,021.84	35,960,751.15
应付工程款	44,081,301.33	42,137,691.04
应付设备款	268,763.61	4,267,587.31
应付其他费用	819,531.91	63,625.00
合计	489,648,324.14	587,028,575.84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2,044,153.95	17,639,670.55
合计	22,044,153.95	17,639,670.5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20,271,516.49	12,458,542.07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1,772,637.46	1,213,128.48
上市费用		3,968,000.00
合计	22,044,153.95	17,639,670.55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3,889,637.53	41,090,119.48
合计	43,889,637.53	41,090,119.48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1,712,930.93	827,450,445.09	829,188,851.87	239,974,524.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6,090.53	43,427,556.05	43,334,028.01	449,618.57

三、辞退福利		4,307,320.52	4,307,320.52	
合计	242,069,021.46	875,185,321.66	876,830,200.40	240,424,142.7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1,913,258.86	757,652,757.27	757,147,984.83	202,418,031.30
2、职工福利费		10,043,299.96	10,043,299.96	
3、社会保险费	246,531.54	22,223,997.85	22,168,102.99	302,426.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9,673.12	21,054,337.30	21,005,919.70	258,090.72
工伤保险费	4,098.51	527,474.14	526,446.23	5,126.42
生育保险费		195,264.37	195,264.37	
综合保险费	32,759.91	446,922.04	440,472.69	39,209.26
4、住房公积金		24,349,964.40	24,342,284.40	7,6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553,140.53	13,180,425.61	15,487,179.69	37,246,386.45
合计	241,712,930.93	827,450,445.09	829,188,851.87	239,974,524.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5,434.56	41,533,510.90	41,559,736.05	319,209.41
2、失业保险费	10,655.97	1,894,045.15	1,774,291.96	130,409.16
合计	356,090.53	43,427,556.05	43,334,028.01	449,618.57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023,978.34	32,462,378.05
企业所得税	30,831,348.52	33,666,923.56
个人所得税	5,910,588.63	3,476,824.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4,006.49	1,811,056.10
水利基金	154,066.95	81,222.82
教育费附加	967,147.50	1,317,292.00
其他	1,529,173.02	876,993.08
合计	59,770,309.45	73,692,689.65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830,066.11	132,501,538.5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00,307.32	13,234,669.88
合计	74,330,373.43	145,736,208.39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转回的应付账款	205,798,852.68	114,630,548.28
待转销项税	487,599.03	843,395.60
合计	206,286,451.71	115,473,943.88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21,570,000.00	351,390,000.00
抵押+保证		257,75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30,066.11	591,538.5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830,066.11	-132,501,538.51
合计	267,970,000.00	477,230,000.00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711,572.88	15,139,177.25
1-2 年	20,289,426.01	14,570,541.24
2-3 年	8,652,758.87	11,932,604.32
3-4 年	3,522,175.14	3,849,190.69
4-5 年	1,591,913.29	558,578.2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160,314.47	-4,014,863.8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00,307.32	-13,234,669.88
合计	32,107,224.40	28,800,558.02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0,000,000.00	10,000,000.00	如说明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负债说明：产品质量保证事项具体说明详见附注十六、2（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673,559.95	5,530,100.00	2,507,270.15	13,696,389.80	如说明
合计	10,673,559.95	5,530,100.00	2,507,270.15	13,696,389.8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520,000.00	12,840,000.00		41,088,000.00		53,928,000.00	92,448,000.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根据本公司 2021 年 11 月 3 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2021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以及 2023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624 号文的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84.00 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截至 2024 年 2 月 5 日止，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1,629,267,6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24,535,532.81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4,732,067.19 元。其中，计入股本 12,84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1,491,892,067.19 元。上述增资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出具大华验字[2024]0011000070 号验资报告。

2、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发行新股后的总股本 51,3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97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 41,088,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92,448,000.00 股。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4,752,597.79	1,491,892,067.19	41,088,000.00	1,955,556,664.98
其他资本公积	86,481,698.00			86,481,698.00
合计	591,234,295.79	1,491,892,067.19	41,088,000.00	2,042,038,362.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七、注释 34、股本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A 股股票回购		85,094,660.52		85,094,660.52

合计		85,094,660.52	85,094,660.52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情况说明：公司 2024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 453,271.00 股，回购资金 85,094,660.52 元（含交易费用）。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979,693.78	10,201,274.42		12,193,106.13	1,894,583.41	3,886,415.12	-	60,093,278.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3,979,693.78	10,201,274.42		12,193,106.13	1,894,583.41	3,886,415.12	-	60,093,278.6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3,435.75	3,587,248.11				3,587,248.11		2,253,812.3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33,435.75	3,587,248.11				3,587,248.11		2,253,812.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2,646,258.03	13,788,522.53		12,193,106.13	1,894,583.41	-299,167.01		62,347,091.02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260,000.00	26,964,000.00		46,224,000.00
合计	19,260,000.00	26,964,000.00		46,224,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0,388,810.74	832,718,791.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47,768.8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40,388,810.74	833,266,560.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3,104,257.02	607,122,250.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964,0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7,606,053.13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4,773,527.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3,696,542.14	1,440,388,810.74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33,741,448.28	1,431,604,371.81	3,021,842,215.97	1,429,629,066.29
其他业务	45,861,119.20	36,021,615.08	32,399,948.01	28,659,745.78
合计	3,279,602,567.48	1,467,625,986.89	3,054,242,163.98	1,458,288,812.0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LED 显示控制系统					1,514,042,625.27	807,854,825.18	1,514,042,625.27	807,854,825.18
视频处理系统					1,342,602,625.14	459,447,992.00	1,342,602,625.14	459,447,992.00
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					197,655,725.33	82,644,384.25	197,655,725.33	82,644,384.25
配件及其他					179,440,472.54	81,657,170.38	179,440,472.54	81,657,170.3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2,608,879,190.10	1,261,547,627.27	2,608,879,190.10	1,261,547,627.27
境外					624,862,258.18	170,056,744.54	624,862,258.18	170,056,744.5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直销					2,119,027,305.54	977,684,274.76	2,119,027,305.54	977,684,274.76
经销					1,114,714,142.74	453,920,097.05	1,114,714,142.74	453,920,097.05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3,233,741,448.28	1,431,604,371.81	3,233,741,448.28	1,431,604,371.81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233,741,448.28	1,431,604,371.81	3,233,741,448.28	1,431,604,371.8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80,217,642.59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81,921.60	7,378,607.78
教育费附加	5,278,426.60	3,200,716.44
房产税	3,875,337.05	2,180,130.23
土地使用税	204,654.96	204,654.96
车船使用税	240.00	
印花税	1,903,331.53	1,628,156.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21,981.20	2,133,810.93
其他	3,994.37	
合计	28,269,887.31	16,726,076.99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619,881.11	84,913,883.93
房租物业水电及保险费	15,633,785.49	11,424,734.44
中介机构费用	16,436,587.39	10,068,284.80
折旧及摊销	20,270,091.70	14,238,621.43
办公费	16,746,895.79	14,463,631.38
业务招待费	7,917,895.40	2,130,866.50
装修费	2,030,834.30	1,886,142.71
差旅费	2,078,812.68	1,661,504.07
其他	1,635,724.22	2,040,772.49
合计	173,370,508.08	142,828,441.75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8,455,573.17	245,082,544.22
促销赠送	39,564,991.93	29,802,382.37
业务宣传费	44,210,994.42	40,604,300.52
房租水电及物业	17,918,827.19	12,209,757.92
办公及差旅费	54,486,152.43	44,781,007.13
业务招待费	15,581,513.37	12,480,787.97
折旧与摊销	3,594,781.38	2,670,249.03
咨询服务费	5,013,553.20	3,487,579.29
装修费	2,153,678.37	2,724,652.32
其他	6,217,027.65	4,509,081.86
合计	477,197,093.11	398,352,342.63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2,448,173.05	361,076,502.93

物料消耗	25,827,558.45	22,915,382.91
折旧及摊销	13,692,734.91	9,820,132.84
研发服务费	25,065,714.03	16,032,069.95
房租物业水电费	4,399,930.70	5,067,101.01
新品试制、设计费	3,466,712.42	4,649,381.83
差旅费	9,758,900.61	8,043,354.07
办公费	1,657,462.22	1,814,010.80
其他	13,955,087.18	12,545,769.15
合计	540,272,273.57	441,963,705.49

其他说明：

本公司研发支出情况详见附注八、研发支出。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603,542.30	13,634,752.51
减：利息收入	22,250,163.44	8,318,821.30
汇兑损益	-1,135,081.86	-3,459,828.58
银行手续费	4,070,578.56	850,152.20
其他	8,005.99	13,345.58
合计	-4,703,118.45	2,719,600.41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5,485,889.13	92,845,161.0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95,550.33	456,438.06
合计	96,181,439.46	93,301,599.11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6,596.50	
合计	-6,476,596.50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0,368.95	
合计	600,368.95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85,955.30	191,124.0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054,216.33	-14,267,609.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425.05	-34,703.00
合计	-7,656,835.98	-14,111,188.40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626,429.22	2,154,026.00
十、商誉减值损失	-1,305,958.70	
合计	-20,932,387.92	2,154,026.00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39,470.77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04.71	
合计	404.71	139,470.77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068.97	854.66	17,088.97
违约赔偿收入	748,643.93	477,998.99	748,643.93
其他	29,664.39	107,600.96	29,644.39
合计	795,377.29	586,454.61	795,377.29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	270,442.55	2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7,283.34	218,010.16	77,283.34
其他	1,226.15	39,375.14	1,226.15
合计	278,509.49	527,827.85	278,509.49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1,440,121.51	69,517,545.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71,032.50	-1,734,077.18
合计	66,969,089.01	67,783,468.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9,803,197.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970,479.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7,851.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6,906.1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61,412.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2,266.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498,963.03
税法规定的额外扣除费用	-74,012,247.51
视同销售的收入影响	12,597,989.16
所得税费用	66,969,089.01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112,975.58	7,865,134.82
除税费返还外的政府补助	29,760,876.44	27,319,241.08
收赔偿、罚没款	525,980.60	477,998.99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2,679,840.59	2,112,308.76
合计	55,079,673.21	37,774,683.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93,964,705.65	244,412,057.06
捐赠支出	200,000.00	270,442.48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3,198,696.70	3,575,930.76
合计	297,363,402.35	248,258,430.30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5,653.04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105,875,242.95	
合计	105,875,242.95	15,653.0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723,831.36
上市发行费用	21,291,978.43	3,706,600.73
回购股份	85,094,660.52	
租赁费用	18,464,138.56	15,699,355.17
合计	124,850,777.51	21,129,78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2,500,000.00	86,600,000.00		82,300,000.00		56,800,000.00
长期借款	609,140,000.00	91,000,000.00		378,570,000.00		321,570,000.00
租赁负债	42,035,227.90		29,036,442.38	18,464,138.56		52,607,531.72
合计	703,675,227.90	177,600,000.00	29,036,442.38	479,334,138.56		430,977,531.72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2,834,108.48	607,122,250.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589,223.90	11,957,162.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297,825.79	30,535,631.8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590,404.95	13,441,939.56
无形资产摊销	5,447,510.80	4,859,312.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20,839.39	3,284,923.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4.71	-139,470.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214.37	217,185.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76,596.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492,034.75	6,264,294.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0,368.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54,722.26	-859,58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3,689.76	-874,491.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2,323,475.27	-432,190,298.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0,367,371.30	-433,501,859.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959,123.88	443,537,902.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5,230.08	253,654,896.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8,875,277.35	528,112,689.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8,112,689.12	361,623,074.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762,588.23	166,489,614.9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78,875,277.35	528,112,689.12
其中：库存现金	26,868.78	11,555.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0,608,571.85	528,094,988.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239,836.72	6,145.0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8,875,277.35	528,112,689.12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0,006,001.13	7.1884	143,811,138.52
欧元	1,031,854.40	7.5257	7,765,426.66
港币			
泰铢	1,252,929.91	0.2126	266,372.9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585,939.69	7.1884	83,284,368.88
欧元	900,337.78	7.5257	6,775,672.03

港币			
泰铢	39,117,919.15	0.2126	8,316,469.6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53,228.98	7.1884	382,631.20
欧元	26,678.45	7.5257	200,774.01
泰铢	1,071,460.00	0.2126	227,792.4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640,789.40	7.1884	26,171,450.53
欧元	904,275.00	7.5257	6,805,302.37
泰铢	36,299,949.97	0.2126	7,717,369.3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8,332.41	7.1884	59,896.70
欧元	1,755.12	7.5257	13,208.51
泰铢	2,698,608.10	0.2126	573,724.0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境外子公司 Novastar Technology Europe B.V. 主要经营地为荷兰阿姆斯特丹，其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不直接影响企业的现金流量、不可以随时汇回，且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足以偿还其现有债务和可预期的债务，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公司境外子公司 Novastar North America Inc. 主要经营地为美国内华达州拉斯维加斯，其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不直接影响企业的现金流量、不可以随时汇回，且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足以偿还其现有债务和可预期的债务，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公司境外子公司 Visionstar Tech Co., Ltd. 主要经营地为泰国罗勇府，其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不直接影响企业的现金流量、不可以随时汇回，且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足以偿还其现有债务和可预期的债务，记账本位币为泰铢。

5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4、使用权资产和注释 31、租赁负债。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2,463,290.36	4,014,863.87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2,448,173.05	361,076,502.93
物料消耗	25,827,558.45	22,915,382.91
折旧及摊销	13,692,734.91	9,820,132.84
研发服务费	25,065,714.03	16,032,069.95
房租物业水电费	4,399,930.70	5,067,101.01
新品试制、设计费	3,466,712.42	4,649,381.83
差旅费	9,758,900.61	8,043,354.07
办公费	1,657,462.22	1,814,010.80
其他	13,955,087.18	12,545,769.15
合计	540,272,273.57	441,963,705.4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40,272,273.57	441,963,705.49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新设立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珠海横琴星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6/13
深圳市诺瓦星云数字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4/6/25
星辰云启（西安）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2024/8/22
珠海横琴云岭科技有限公司	2024/8/16
帧显创新有限公司	2024/10/7
FUTURESYS PTE. LTD.	2024/10/18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嗨动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及辅助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Novastar Technology Europe B.V.	500,000.00 ¹	荷兰阿姆斯特丹	荷兰阿姆斯特丹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西安钛铂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西安	西安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Novastar North America Inc.	75,000.00 ²	美国内华达拉斯维加斯	美国内华达拉斯维加斯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诺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钛铂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嗨动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及辅助设备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Visionstar Tech Co., Ltd.	23,500,000.00 ³	泰国罗勇府	泰国罗勇府	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及辅助设备销售	99.99%	0.01%	投资设立
珠海横琴星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横琴	横琴	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及辅助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诺瓦星云数字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8,000,000.00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及辅助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横琴云岭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横琴	横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0.00%		投资设立
星辰云启（西安）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西安	西安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0.00%		投资设立
帧显创新有限公司	100,000.00 ⁴	香港	香港	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及辅助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FUTURESYS PTE. LTD.	1,000,000.00 ⁵	新加坡莱佛士	新加坡莱佛士	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及辅助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注：1 欧元

2 无面值

3 泰铢

4 港币

5 美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陕西科技厅项目补贴款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年技术改造专项补贴	138,809.95			80,486.91		58,323.04	与资产相关
研发基地项目补助	1,950,000.00			101,666.68		1,848,333.32	与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补助	81,000.00			81,000.00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区域协调发展项目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揭榜挂帅”项目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秦创原科学家+工程师队伍建设项目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级工业（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固定资产贴息补贴	877,500.00					877,500.00	与资产相关
2023年升级产业结构调整引导专项资金	2,680,000.00					2,68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年普惠政策第三批（产业类）补助-基建项目	146,250.00					146,250.00	与资产相关
MiniLED逐点校正系统研发与产业化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3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580,000.00		559,626.73		1,020,373.27	与资产相关
2024年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文化产业项目资金		500,000.00		68,510.68		431,489.32	与资产相关
提升企业国际竞争力项目资金		2,650,100.00		115,979.15		2,534,120.8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73,559.95	5,530,100.00		2,507,270.15		13,696,389.8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69,443,392.87	70,956,243.67
稳岗补贴	543,337.61	382,060.81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市级）——出口信保补助	543,000.00	998,000.00
技术改造专项补贴		226,207.57

创新券政策补贴		17,160.00
失业保险一次性扩岗补助		358,50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	164,000.00	3,000.00
企业上市挂牌融资奖励		300,000.00
企业引进青年人才奖励		300,0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国际市场项目资金	392,800.00	62,000.00
2022 年陕西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0,000.00
高新区三次创业系列政策补贴		4,000,000.00
2022 年度西安市总部企业奖励		910,000.00
省科技厅全自动微间距 LRD 智能在线校正仪项目验收完成		200,000.00
2021 年普惠政策第二批奖励（知识产权确权奖励）		325,000.00
“科创九条”奖补（研发投入奖励）		1,000,000.00
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款	799,800.00	872,800.00
2023 知识产权专项奖补（2021 年陕西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0,000.00
“博士后创新基地项目”资助资金		100,000.00
规上企业研发投入奖补	630,000.00	500,000.00
离岸创新创业奖补		300,000.00
陕西工业精品项目补助		50,000.00
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补助		700,000.00
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智力项目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市级工业（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160,000.00
陕西省科学技术奖励项目补助	50,000.00	20,000.00
工程研究中心奖励专项资金		1,748,000.00
显示商务局外贸提质增效项目补助		435,000.00
2019 年认定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奖补		300,000.00
LED 显示智能化控制系统平台专项资金		1,500,000.00
2021 年普惠政策第三批次（产业类）补助		1,539,200.00
2022 年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资金		287,000.00
财政局一次性补贴（实习生留用补贴）		18,000.00
2022 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项目资金	-1,265,000.00	500,000.00
资产相关递延收益摊销-研发基地	101,666.68	76,250.00
2023 年省级首版次软件产品奖补		610,000.00
深圳首次就业补贴		2,500.00
资产相关递延收益摊销-技改项目	756,092.79	
资产相关递延收益摊销-智能视听建设项目	68,510.68	
2024 年“西安英才计划”青年人才项目资助费	25,000.00	
2021 年度链主企业及其配套企业奖励项目奖补	500,000.00	
2023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奖补	300,000.00	
2023 年省级专项奖补（电子行业稳增长预拨付）	1,500,000.00	
诺瓦星云省级上市奖励资金	5,000,000.00	

大型制造业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奖补	3,410,000.00	
2023 年西安市第三批促进工业稳产扩产政策奖励	1,000,000.00	
24 年陕西省技术创新引导专项基金	200,000.00	
24 年西安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326,0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区域协调发展项目验收完成	1,000,000.00	
英才计划首期资助费	200,000.00	
2024 年陕西省创新能力支撑计划拨	430,000.00	
促进第 24 届中国专利奖资助金	50,000.00	
面向智慧 LED 显示的边缘节点与物联网实时管理平台	500,000.00	
2021 泰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项目验收完成	81,000.00	
2024 年市级产业发展引导（培育壮大新兴产业专题）专项资金	1,500,000.00	
创新创业环境优化项目第二批“揭榜挂帅”制项目尾款	189,000.00	
2024 年陕西省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对外投资和劳务合作项目资金	793,200.00	
2024 年度省级外经贸发展促进专项资金（服务贸易提质增效项目）	160,000.00	
进口贴息补助金	315,100.00	
促进工业稳产扩产政策奖励资金项目资金	2,000,000.00	
2024 年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奖补资金	500,000.00	
2023 年外贸提质增效明细企业奖励金	1,200,000.00	
专利资助金	19,836.50	1,440.00
商务局补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		20,439.00
2023 年中关村科技园补贴-第四批高	200,000.00	
2022 年商标资助金	16,000.00	
2023 年知识产权局补贴-国际能力提升	4,652.00	
2024 年海淀区支持科技中小企业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就业服务中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16,000.00	
西安市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智力项目资金	200,000.00	
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114,000.00	
招用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就业补贴		2,000.00
以工代训补助资金		20,160.00
就业困难人员与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79,800.00
企业引进青年人才奖励		65,000.00
收到 21 年惠普政策第二批政府补助		169,400.00
集成电路布图登记资助	8,500.00	
合计	95,485,889.13	92,845,161.05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60,324,417.57	547,920.61
应收账款	951,145,355.93	48,655,086.31
其他应收款	7,392,267.55	414,811.09
合计	1,218,862,041.05	49,617,818.01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6,839,444.44				56,839,444.44
应付票据	223,601,557.21				223,601,557.21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489,648,324.14				489,648,324.14
其他应付款	22,044,153.95				22,044,153.95
长期借款	53,830,066.11	204,520,000.00	63,450,000.00		321,800,066.11
租赁负债	22,711,572.88	20,289,426.01	13,766,847.30		56,767,846.19
合计	868,675,118.73	224,809,426.01	77,216,847.30		1,170,701,392.04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泰铢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3,811,138.52	7,765,426.66	266,372.90	151,842,938.08
应收账款	83,284,368.88	6,775,672.03	8,316,469.61	98,376,510.52
其他应收款	382,631.20	200,774.01	227,792.40	811,197.61
小计	227,478,138.60	14,741,872.70	8,810,634.91	251,030,646.21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6,171,450.53	6,805,302.37	7,717,369.36	40,694,122.26
其他应付款	59,896.70	13,208.51	573,724.08	646,829.29
小计	26,231,347.23	6,818,510.88	8,291,093.44	41,340,951.55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205,798,852.68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396,116,199.51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601,915,052.19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396,116,199.51	
合计		396,116,199.51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35,201,717.01			35,201,717.01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664,454.00	361,923,985.75		396,588,439.75
应收款项融资			227,091,015.34	227,091,015.3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9,866,171.01	361,923,985.75	227,091,015.34	658,881,172.1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公允价值计量是指以第一级报价之外的资产或负债的可观察输入数据，无论是直接（价格）或者间接（价格推算）所进行的估值方法所进行计量。根据所签署的合同条款等内容，对其估值及参数的选择是可观察，通过可观察到的参数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作出的预测等。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估计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采用账面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袁胜春、宗靖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安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	袁胜春通过达孜达成施加重大影响
厦门智多晶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振远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陈卫国担任董事长
北京国旭宏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卫国之配偶陈莉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
无锡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	西安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德氮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宗靖国曾担任董事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厦门智多晶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	57,629,676.12	120,000,000.00 ¹	否	53,981,820.01
无锡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	12,567,141.60	120,000,000.00	否	11,962,306.17
西安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	9,247,181.95	120,000,000.00	否	
德氮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	5,739,139.66	20,000,000.00	否	
北京振远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	2,386,048.67	10,000,000.00	否	3,370,799.13
合计		87,569,188.00		否	69,314,925.31

注：1 厦门智多晶与无锡智多晶为西安智多晶的子公司，公司董事会对西安智多晶同一控制下主体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合计 12,000 万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国旭宏业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3,669,163.73	5,017,571.62
北京振远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599,824.78	
德氮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400,309.20
西安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466,123.89	
合计		4,735,112.40	5,417,880.82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袁胜春及其配偶	378,000,000.00	2021年06月01日	2028年12月20日	是
宗靖国及其配偶	378,000,000.00	2021年06月01日	2028年12月20日	是
袁胜春及其配偶	14,000,000.00	2022年11月15日	2025年11月15日	是 ¹
袁胜春及其配偶	300,000,000.00	2022年09月26日	2024年09月25日	是 ²
袁胜春及其配偶	50,000,000.00	2023年02月13日	2025年11月17日	是 ³
袁胜春	250,000,000.00	2023年08月18日	2024年08月02日	是
袁胜春及其配偶	300,000,000.00	2023年10月10日	2024年09月18日	否 ⁴
宗靖国及其配偶	300,000,000.00	2023年10月10日	2024年09月18日	否 ⁵
袁胜春及其配偶	310,000,000.00	2023年10月16日	2026年07月14日	否 ⁶
袁胜春及其配偶	600,000,000.00	2024年05月17日	2027年05月16日	否
袁胜春及其配偶	300,000,000.00	2024年05月22日	2027年05月21日	否
袁胜春及其配偶	600,000,000.00	2024年05月22日	2025年05月22日	否
袁胜春	500,000,000.00	2024年05月06日	2025年05月06日	否

注：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编号为“2023 信银西电综授字第 053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4.1 亿元。2022 信银西电流贷字第 023 号、2023 信银西电流贷字第 003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属于本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之一。2023 年 10 月 7 日，袁胜春及其配偶蔡小霞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编号为“2023 信银西电最保字第 05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在 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7 月 14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 3.1 亿元。

注 2：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编号为 129XY2024013462 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 6 亿元，原编号为 129XY2022032082 的《授信协议》项下续做的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自动纳入本协议项下，直接占用本协议项下授信额度。2024 年 5 月 17 日，袁胜春及其配偶蔡小霞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编号为 129XY202401346201 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约定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在 2024 年 05 月 17 日至 2027 年 05 月 16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 6 亿元整。

注 3：同注 1

注 4：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署编号为 102112008 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剩余综合授信额度已经终止提用，原编号为 102112008 的《综合授信合同》跟 2022 年 08 月 03 日签订的编号为 102208002 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合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袁胜春及其配偶蔡小霞、宗靖国及其配偶山珊保证合同对应的担保主债权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署编号为“102302002”的《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2.5 亿元。2023 年 4 月 11 日，袁胜春及其配偶蔡小霞、宗靖国及其配偶山珊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署《补充协议》，对 2022 年 8 月 3 日签署的编号为“102208002-1”、“102208002-2”、“102208002-3”和“102208002-4”的《保证合同》进行变更，约定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在 2022 年 8 月 3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 4.5 亿元整，其中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敞口余额(指剔除债权人存入保证金部分)为人民币 3 亿元整。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署编号为“102310005”的《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2 亿元。2023 年 10 月 10 日，袁胜春及其配偶蔡小霞、宗靖国及其配偶山珊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署编号为“102310005-1”、“102310005-2”、“102310005-3”和“102310005-4”的《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在 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人民币 3 亿元整。

注 5：同注 4

注 6：同注 1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783,353.58	10,770,566.02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国旭宏业科技有限公司	3,810,575.00	208,114.75	3,781,538.00	189,076.90
应收账款	北京振远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3,260.00	17,663.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厦门智多晶科技有限公司	17,477,977.48	4,657,061.66
应付账款	无锡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	1,018,652.93	9,731,788.70
应付账款	西安智多晶微电子有限公司	10,449,315.60	
应付账款	德氮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36,000.44	
合同负债	北京振远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292.04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公司根据产品情况，有义务对质保期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进行弥补、修理、更换，客户以产品 SN 编码作为鉴定质保时长的凭证，起始日期以产品 SN 编码中对应的出厂日期为准，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出现的质量问题，公司积极配合将客户的损失减少到最低，对尚未超过质保期的产品附有质量保证义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附有质量保证条款计提预计负债 1,000.00 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6.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每 10 股派现 6.50 元，不转增不送股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5年2月13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编号为“兴银陕营业流借字(2025)第0211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200万元。

2025年3月19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编号为“2025信银西电回购贷字第001号”的《人民币股票回购/增持专项贷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万元，专项回购公司股票。

2025年3月2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编号为“兴银陕营业流借字(2025)第0327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400万元。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主要为生产及销售LED显示控制系统、视频处理系统、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配件及其他，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25,705,345.27	825,451,998.36
1至2年	12,964,071.21	186,002.00
合计	1,038,669,416.48	825,638,000.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8,669,416.48	100.00%	52,581,674.38	5.06%	986,087,742.10	825,638,000.36	100.00%	41,291,200.12	5.00%	784,346,800.24
其中：										
账龄组合	1,038,669,416.48	100.00%	52,581,674.38	5.06%	986,087,742.10	825,638,000.36	100.00%	41,291,200.12	5.00%	784,346,800.24
合计	1,038,669,416.48	100.00%	52,581,674.38	5.06%	986,087,742.10	825,638,000.36	100.00%	41,291,200.12	5.00%	784,346,800.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2,581,674.3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25,705,345.27	51,285,267.26	5.00%
1—2 年	12,964,071.21	1,296,407.12	10.00%
合计	1,038,669,416.48	52,581,674.3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91,200.12	11,300,474.26		10,000.00		52,581,674.38
合计	41,291,200.12	11,300,474.26		10,000.00		52,581,674.3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0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1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7,258,840.21		147,258,840.21	14.18%	7,362,942.01
第二名	94,304,645.99		94,304,645.99	9.08%	4,715,232.30
第三名	45,223,968.82		45,223,968.82	4.35%	2,261,198.44
第四名	45,029,058.95		45,029,058.95	4.34%	2,251,452.95
第五名	42,983,084.10		42,983,084.10	4.14%	2,149,154.21
合计	374,799,598.07		374,799,598.07	36.09%	18,739,979.9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3,464,973.46	147,737,052.18
合计	393,464,973.46	147,737,052.1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253,309.10	3,073,295.91
备用金	111,324.65	404,048.64
代扣代缴社保		1,476.26
关联方借款	388,105,905.94	144,260,596.35
其他		18,853.96
合计	393,470,539.69	147,758,271.1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8,793,417.94	84,089,458.32

1至2年	81,677,121.75	50,457,428.80
2至3年	63,000,000.00	13,140,130.00
3年以上		71,254.00
3至4年		9,130.00
4至5年		6,500.00
5年以上		55,624.00
合计	393,470,539.69	147,758,271.1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3,470,539.69	100.00%	5,566.23	0.00%	393,464,973.46	147,758,271.12	100.00%	21,218.94	0.01%	147,737,052.18
其中：										
押金保证金	5,253,309.10	1.33%			5,253,309.10	3,073,295.91	2.08%			3,073,295.91
账龄组合	111,324.65	0.03%	5,566.23	5.00%	105,758.42	424,378.86	0.29%	21,218.94	5.00%	403,159.92
关联方组合	388,105,905.94	98.64%			388,105,905.94	144,260,596.35	97.63%			144,260,596.35
合计	393,470,539.69	100.00%	5,566.23		393,464,973.46	147,758,271.12	100.00%	21,218.94		147,737,052.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1,324.65	5,566.23	5.00%
合计	111,324.65	5,566.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1,218.94		21,218.9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652.71		-15,652.71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566.23		5,566.23

额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21,218.94	-15,652.71				5,566.23
合计	21,218.94	-15,652.71				5,566.23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组合	262,100,000.00	1-2 年	66.61%	
第二名	关联方组合	125,000,000.00	1 年以内	31.77%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2,219,560.00	1 年以内	0.56%	
第四名	关联方组合	545,599.56	1 年以内	0.14%	
第五名	关联方组合	460,306.38	1-2 年	0.12%	
合计		390,325,465.94		99.2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6,156,006.04		186,156,006.04	160,656,006.04		160,656,006.04
合计	186,156,006.04		186,156,006.04	160,656,006.04		160,656,006.0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嗨动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121,756,815.25						121,756,815.25	
Novastar Technology Europe B.V	1,952,500.00						1,952,500.00	
西安钛铂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5,961.52						20,235,961.52	
Novastar North America Inc	2,752,880.00						2,752,880.00	
深圳诺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3,500,000.00				12,500,000.00	
Visionstar Tech Co.,Ltd.	4,957,849.27						4,957,849.27	
珠海横琴星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星辰云启（西安）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珠海横琴云岭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160,656,006.04		25,500,000.00				186,156,006.0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29,332,338.86	1,426,964,564.41	2,948,764,631.47	1,431,757,983.28
其他业务	52,381,478.44	41,410,483.95	30,879,137.43	27,008,367.95
合计	3,181,713,817.30	1,468,375,048.36	2,979,643,768.90	1,458,766,351.2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LED 显示控制系统					1,509,403,576.84	807,296,484.88	1,509,403,576.84	807,296,484.88
视频处理系统					1,271,007,246.25	472,688,332.02	1,271,007,246.25	472,688,332.02
基于云的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					196,842,869.50	82,784,212.17	196,842,869.50	82,784,212.17
配件及其他					152,078,646.27	64,195,535.34	152,078,646.27	64,195,535.3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129,332,338.86	1,426,964,564.41	3,129,332,338.86	1,426,964,564.41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80,217,642.59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0,368.95	
合计	600,368.95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04.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42,496.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876,227.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6,867.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5,550.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3,021.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2	
合计	17,366,070.2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个税手续费补贴。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8%	6.57	6.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7%	6.37	6.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